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8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2018 CSR Report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YUAN JEN ENTERPRISES CO., LTD.
Global Official Website

Yuan Jen Enterprises Co., Ltd was established in 1977 and listed on Taiwan Stock Exchange for years.
We stand proxy for the leading brands of petrochemicals domestic and abroad, specially operating the
varied industrial chemicals, plastic materials, resins, and solvents etc.

目錄

經營者的話.....	4
關於本報告書.....	6
1. 利害關係人溝通.....	7
1.1 利害關係人鑑別.....	7
1.2 利害關係人溝通與關注議題.....	8
1.3 關注議題重大性分析.....	10
1.4 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14
2. 治理實務與誠信經營.....	15
2.1 公司簡介.....	15
2.2 參與外部公協會.....	16
2.3 高階治理.....	18
2.3.1 董事.....	18
2.3.2 監察人.....	19
2.3.3 薪資報酬委員會.....	20
2.3.4 強化公司治理.....	21
2.4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22
2.5 內部控制.....	24
2.5.1 風險管理.....	24
2.5.2 內部稽核.....	26
2.6 倫理誠信與法規遵循.....	27
2.6.1 倫理誠信.....	27
2.6.2 法規遵循.....	28
3. 經濟永續成長.....	29
3.1 經營政策.....	29
3.2 產品與市場.....	31
3.2.1 主要產品.....	31
3.2.2 銷售概況.....	32
3.2.3 銷售比重.....	34
3.3 財務績效.....	35
3.4 供應鏈管理與客戶服務.....	36
3.4.1 與供應夥伴一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36
3.4.2 客戶滿意度調查.....	38
4. 環境保護與產品安全管理.....	39
4.1 環境管理.....	39
4.2 污染管理.....	40
4.2.1 水資源與廢汙水處理.....	40
4.2.2 空氣污染防制.....	41

4.2.3 廢棄物處理與回收.....	42
4.3 能資源管理.....	44
4.3.1 原物料.....	44
4.3.2 能源使用.....	44
4.3.3 溫室氣體排放.....	45
4.4 產品安全管理.....	46
4.4.1 產品儲存管理.....	46
4.4.2 產品運輸管理.....	48
4.4.3 產品標示.....	50
4.5 緊急應變機制.....	52
4.6 運輸途中緊急應變.....	55
4.7 環保志工社會參與.....	56
5. 員工關係與照顧.....	57
5.1 員工結構.....	57
5.1.1 員工及高階主管性別統計.....	57
5.1.2 新進及離職員工統計.....	58
5.2 薪資福利.....	59
5.2.1 平等聘任.....	59
5.2.2 公司福利.....	60
5.2.3 保險及退休制度.....	60
5.2.4 育嬰留停政策.....	60
5.3 職涯訓練與安全.....	61
5.3.1 員工安全與訓練.....	61
5.3.2 員工健檢.....	65
5.3.3 勞資溝通.....	66
附錄、GRI 準則索引.....	67

經營者的話

各位關心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禎企業)的利害關係人，歡迎閱讀元禎企業發行的2018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近年全球經濟復甦力道增強，整體景氣明顯回升，但受美國及中國大陸貿易爭端拖累、原物料價格走低，以及兩岸關係冰凍等交互影響，市場樂觀情緒下降，民間消費、外貿出口成長未如預期強勁，抑制整體經濟擴張；幸受惠於主要貿易夥伴經濟復甦步調持穩，國際農工原料價格波動縮小，電子需求仍然強勁，使經濟成長率表現優於年初預期，全年GDP成長率初估為2.63%，高於歐日，惟仍低於韓國新加坡等競爭對手。回顧2018年石化產業受原物料平穩影響，維持景氣上升態勢，惟僅屬成熟穩健，未有大肆擴張，加上大陸內需市場制約等因素，影響續後復甦氛圍，但產業因應得宜，以龍頭台塑集團為例，獲利績效持續優異，帶領產業擺脫淺灘，使產業綜評仍屬豐厚年。整體而言，元禎企業2018年表現尚屬穩健，外受歐美產業成長增幅放緩、石化原物料持穩無奇，使內外銷僅能守成，遂使營收下滑、獲利縮小，惟因公司努力降低營運成本、樽節支出，輔之業外助益，遂使全年經營績效仍優於去年。

在油價連續數年下滑後，帶動產業報價下滑，我國石化出口動能及營收亦受影響，但隨後石油價格飆漲，石化景氣終有春燕，除仍受大陸石化自主產能陸續開出、產業一條鞭，紅色供應鏈成形，兩岸競合消長，以及國內廠商面臨來自國際大廠削價競爭等不利因素外；國際原油價格上升、通縮隱憂減緩等，石化產業景氣終於返轉向上，維持二年榮景。續後受近期國際原油及農工原料價格走低影響向下，加上中國大陸環保意識抬頭，持續淘汰過剩產能及調整經濟結構，維持「穩增長、調結構」的發展模式，成長動能大幅放緩；均將牽動全球景氣及我國石化未來走向，值得我們審慎評估因應。謹冀望全球經濟成長持穩，國內內外銷守成、主要國家擴大鼓勵投資、消費氛圍改善，準此樂觀預期下，預估2019年業務尚審慎樂觀，元禎企業將持續努力，完成預期目標！

企業永續發展期許

企業屬於營利組織，理當追求資本利得以對投資人負責，然而近年來國內外不時出現企業在追求利潤的過程中發生排放不合法規的廢氣、廢水進而污染當地環境、企業的勞動條件不佳而有苛刻員工情事發生，以及未建置安全的職場環境，讓員工身處在危險中作業，甚至有國際知名企業被烙上血汗工廠的污名，造成投資人撤資等等。鑑於以上情事屢見不鮮，因此各界逐漸凝聚共識認為企業在追求獲利之餘，亦應致力於提昇企業在公司治理、綠色環境及員工等面向的績效，善盡其社會責任，俾使企業能夠與環境、員工及社會一同永續經營，而非投機性質地炒短線。

元禎企業體認到既然身為整體社會的一份子，元禎企業的任何作為將可能直接或間接影響公司以外的群體或個人，不論在公司治理、永續環境或是員工權益等面向，我們其實與外界緊密相連，無法置身事外。元禎企業特此經董事會決議，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來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的實踐，冀望在公司治理、永續環境、員工權益這三個面向設定目標並逐步落實，同時以自身經驗為表率，喚起石化產業對企業社會責任的意識。

公司治理

元禎企業首重公司同仁的誠信及服務精神，對內透過管理階層及各部門不定時召開的會議對全體員工宣導誠信是公司的核心價值，並一再重申從事業務上的行為應以誠信為本；對外，亦將誠信列為與供應商及客戶往來的考量條件。

元禎企業董事會力求創造股東最大利潤，擘畫公司願景並授權給專業經理人掌舵，並規劃逐年強化董事會職能以落實公司治理，並提昇公司治理的資訊透明度。

此外為達穩健經營、均衡獲利、永續發展的目標，透過發展多元化產品及分散區域市場等方式來避免經營風險，進而維繫股東權益。再者，元禎企業透過建置各類溝通管道，與供應商及客戶等利害關係人互動藉以瞭解其需求與期望，掌握相關石化產業最新脈動，並力求服務客戶，滿足其需要以維繫對元禎企業的忠誠度。

永續環境

元禎企業恪遵中華民國環保及消防法規，各倉庫（台中倉庫 1500 餘坪、高雄倉庫 5000 餘坪）亦確實遵循所在地工業區的法規，安裝必要環境偵測及消防設備；並依所在地主管機關要求，定期實施必要演訓、參觀同業訓練、參與專業講習培訓，獲取相關證照及實務傳承宣導，避免發生污染環境情事。

除此之外，元禎企業亦珍惜綠色環境，我們的產品標示均符合中華民國法規，並積極回收包材容器，例如棧板、太空袋、空桶等，多為回收再利用或由原供應商回收；如有無法再利用者，則會同工業區其他廢棄物處理，由專責垃圾車載運至焚化爐銷毀。另如裝載化學品的容器（空桶），部分回收、部分賣斷，偶交由專業回收商清潔後再利用；除特殊品項、客戶指定、或交叉污染之虞者外，我們盡量使用回收桶（二次桶），避免資源浪費，造成環境負擔。元禎企業不以善盡環境、工安等法規為滿足，未來更規劃增加綠色節能設備，為落實綠色環境盡棉薄之力。

社會共融

元禎企業由於身處石化產業，基於產業特殊性，面對上下游廠商及客戶，我們猶如三明治的夾層，動輒受到牽連，無法針對外在的環境或社會變動獨自因應，因此元禎企業積極參與區域聯防等預防應變措施，期許縱有突發狀況，亦可迅速掌控態勢發展，減低對元禎企業的衝擊。

元禎企業重視員工權益，我們深知唯有提供員工更好的福利待遇，方能留住辛苦培育的傑出人才，元禎企業除了恪遵勞基法對員工的保障外，亦增強福委會的運作，提供員工如婚喪喜慶補助、員工旅遊、員工健檢等福利津貼。此外，為精進員工專業知能，我們亦鼓勵員工自發申請職訓（外訓）。

元禎企業雖然只是一家中小企業，但在化工產業已穩健經營四十年，逐步站穩業界領先地位，誠心邀請利害關係人與元禎企業一同成長，並肩走在永續經營的道路上！

董事長：徐振隆

總經理：呂彰谷

關於本報告書

這是元禎企業發布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元禎企業希望透過發行報告書對關心元禎企業的利害關係人說明 2018 年在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下，元禎企業在強化公司治理、保障股東權益、實踐綠色環境、重視員工關懷等面向所作的努力及成果，最終期許自身能善盡企業應盡的社會責任。

報告邊界與範疇

本報告書揭露涵蓋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為止，範圍包括元禎企業在台灣之營業活動，包含台北總公司及台中、高雄分公司。為求揭露資料之完整性，如有部分揭露數據橫跨不同年度，將另行在報告內文中說明。

撰寫依據及查證

本報告書所揭露之資訊係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發布的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 2016 年版(GRI Standards 2016)之「核心」選項撰寫；並依證交所發布的「上市公司編製及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對化工業之要求揭露相關內容。

本報告書揭露的財務數據與元禎企業的合併財報一致，並經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IFRS)查核簽證，並以新台幣為計算單位，其中營收比重僅揭露元禎企業本身；環境及社會數據範圍，除了員工總人數揭露包含大陸地區外，其他數據僅以台灣為揭露範圍，並由元禎企業內部單位統計彙整，並以國際通用的指標計算方式呈現。本報告書完成後由元禎企業自行審核確認內容，並確保已涵蓋所有重大主題，未經外部第三方機構查證。

發行頻率

元禎企業承諾每年持續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為落實無紙化政策，僅於元禎企業官網發布，不另行列印紙本。

本次發行日期：2019 年 6 月

前次發行日期：2018 年 6 月

下次發行日期：2020 年 6 月

歷年報告書下載



聯絡方式

關於本報告書內容如果您有任何疑問或建議，歡迎與我們聯絡。

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三樓之 3

電話：02-2717-2222 ext 3191

e-mail：042@yuanjen.com.tw

元禎企業官網聯絡人專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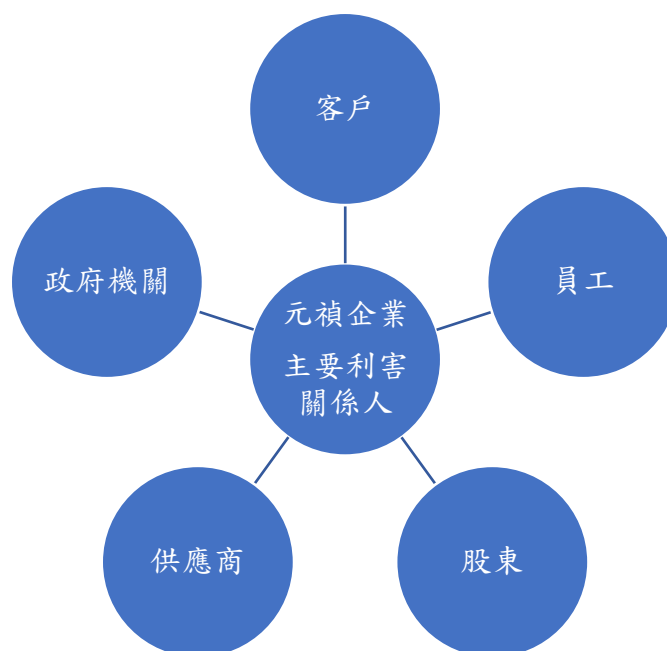


1. 利害關係人溝通



1.1 利害關係人鑑別

利害關係人為影響元禎企業或受元禎企業影響的群體，2018 年利害關係人鑑別方式是透過元禎企業各部門同仁依其業務往來所接觸的對象，作為鑑別元禎企業利害關係人方式；各部門初步鑑別出之利害關係人，再由公司內部會議，透過討論，最終得出元禎企業之五類主要利害關係人，包含政府機關、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



1.2 利害關係人溝通與關注議題

元楨企業 2018 年的關注議題鑑別方式依舊是由公司各部門所接觸的利害關係人，於日常業務往來所提出的討論事項，再由各部門代為彙整成關注議題，來作為本年度重大議題清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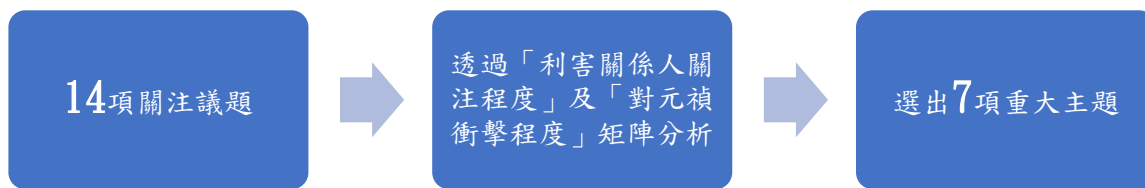
在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方面，因各單位業務多元化而有所不同，有例行處理方式，亦有非例行之溝通管道，所關注之議題亦因類別不同而有差異，希望藉由多元化的角度，廣納各方利害關係人的意見與建議，能夠讓公司在營運過程中，增進公司與利害關係人間彼此間的互動關係。

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方式除了透過公司網頁、客服專線、年報等管道做正式的溝通及交流外，當年度亦透過問卷調查方式瞭解公司各領域服務及產品品質概況，相關意見亦作為元楨企業改進的動力。元楨企業亦參考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及金管會對於化工業所編製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應加強揭露事項列入關注議題選項中以確保議題完整性。2018 年鑑別出 5 個須聚焦溝通的主要利害關係人，透過接觸過程辨識可能關注之議題及與公司產業有關的特定要求，篩選出 14 項關注議題。現階段依照本表所提溝通管道方式與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確實掌握利害關係人的需求及期待，並積極回應其所關注的議題。

主要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與頻率
政府機關	法令遵循 職業安全健康 廢汙水與廢棄物 產品與服務標示 碳排放	參與工業區組織運作（定時） 法規公聽會、座談會（不定時） 政府機關稽查（不定時）
股東	法令遵循 經濟績效 品牌形象 反貪腐 能源 碳排放	股東大會（定時） 法人說明會（定時） 財務年報（定時） 公司網頁（不定時）
員工	勞雇關係 職業安全健康 法令遵循 經濟績效 員工平等機會與不歧視 申訴機制 碳排放	福利委員會會議（不定時） 公司網頁（不定時） 員工意見箱（不定時） 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定時）
客戶	產品與服務標示 法令遵循 品牌形象 供應商管理 碳排放	線上服務平台（不定時） 溝通討論會議（不定時） 滿意度調查（不定時） 客服專線（不定時）
供應商	供應商管理	公司網頁（不定時）

	產品與服務標示 法令遵循 經濟績效	供應商會議（不定時） 訪廠/稽核（不定時）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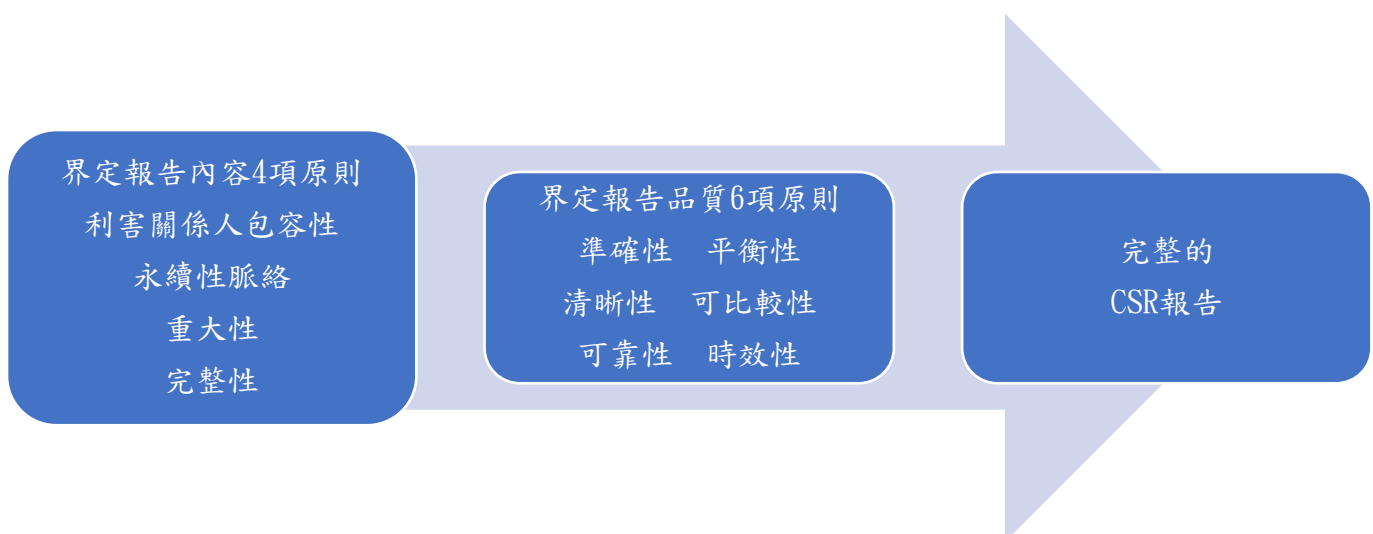
1.3 關注議題重大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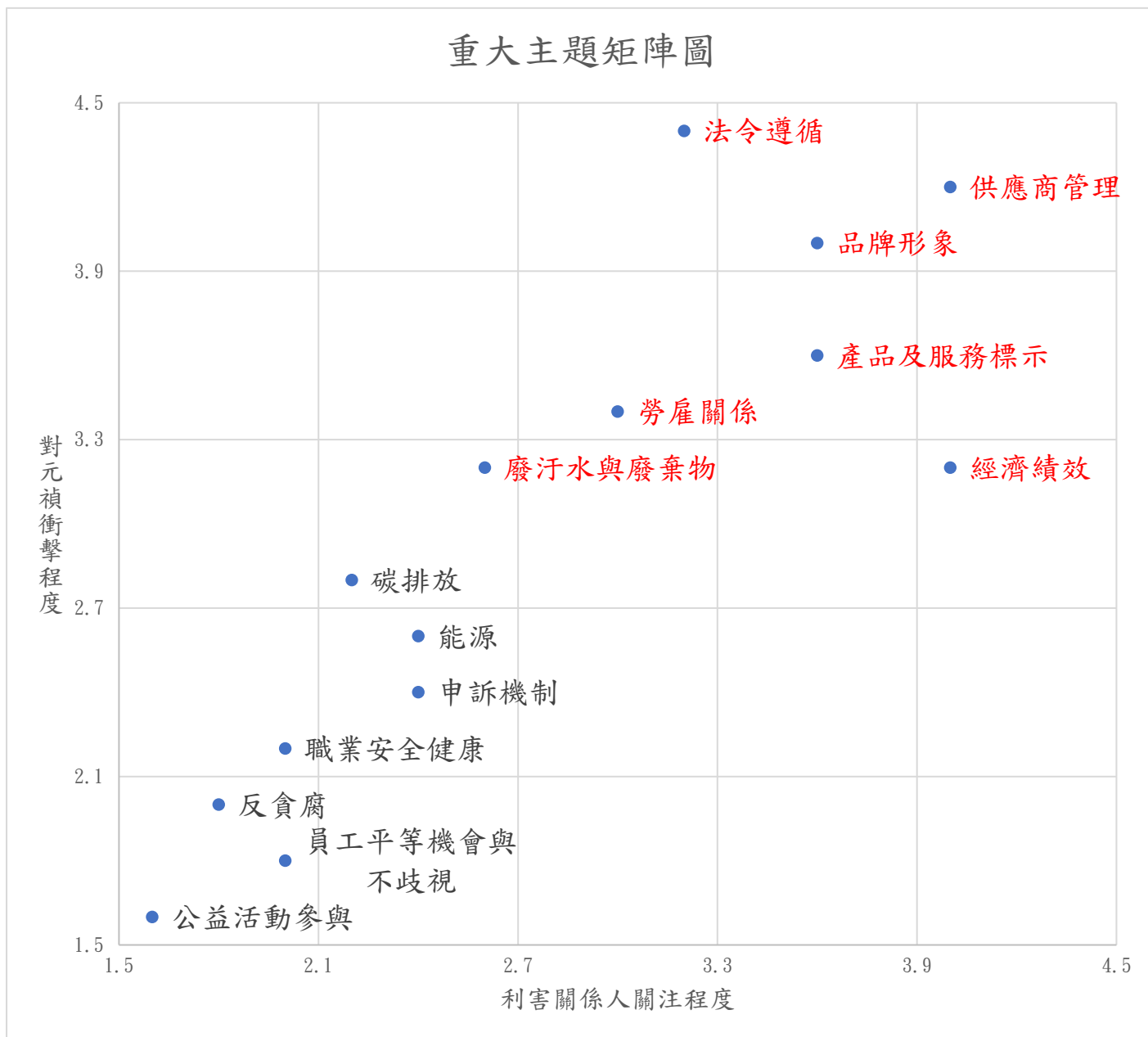
當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依循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進行關注議題重大性分析鑑別，首先，由元禎企業考量與各主要利害關係人實際之溝通經驗，針對「利害關係人對議題的關注程度」及「議題對元禎企業營運的衝擊程度」交叉分析結果，得出「重大主題矩陣圖」，藉以篩選出 2018 年優先揭露說明的重大主題，期望提供全面的永續資訊揭露內容，對內能夠整合跨部門之資訊，以強化企業社會責任執行之成效，以及對外提供更豐富且正確的永續相關執行成效。

元禎企業先根據界定報告內容原則之利害關係人包容性原則：元禎企業已鑑別出主要利害關係人；根據永續性脈絡原則：揭露元禎企業如何對當地、區域以至全球的經濟、環境及社會情況、發展及趨勢作出改善或降低破壞；根據重大性原則：反映顯著的經濟、環境和社會衝擊以及會實質影響利害關係人的評估和決策；根據完整性原則：報告書包含之重大主題及其邊界，足以反映元禎企業在經濟、環境及社會的顯著衝擊，並使利害關係人評估元禎企業在報導期間的績效。

再者，元禎企業根據界定報告品質原則之準確性：報告之資訊充分準確及詳盡，供利害關係人評估元禎企業的績效；平衡性：報告之資訊反映正、反兩面績效，讓各界對元禎企業的整體績效做出合理的評估；清晰性：元禎企業呈現資訊的方式，可讓使用資訊的利害關係人易於理解和取得；可比較性：元禎企業以一致的標準來篩選、整理和報告資訊。資訊表達的方式，讓利害關係人能分析長期的績效，並與其它同業進行比較分析；可靠性：元禎企業編製報告書時所使用的資訊及流程，以可供檢視、並可建立資訊品質及重大性的方式，予以蒐集、記錄、彙整、分析及揭露，以及時效性：元禎企業定期報告，及時提供資訊以供利害關係人進行決策等六項原則的精神注入本報告書中。



議題面向	關注議題
經濟面	經濟績效、法令遵循、申訴機制、反貪腐
環境面	供應商管理、能源、碳排放、廢汙水與廢棄物
社會面	勞雇關係、職業安全健康、員工平等機會與不歧視、產品及服務標示、品牌形象、公益活動參與



藉由「重大主題矩陣圖」分析結果，可劃分為7項重大主題。其中以「法令遵循」、「供應商管理」最為重要，因為元禎企業原料主要來自國內大型供應商，維繫良好穩定的合作關係對元禎企業來說至關重要；此外，客戶及股東對元禎企業的信賴是永續發展的基礎，更是元禎企業成立40年來能夠持續獲利與成長的關鍵，倘若發生重大違法事件，恐讓股東與客戶對我們失去信心。最後，化工業高度重視之議題尚包含「廢汙水與廢棄物」、「產品與服務標示」等亦需優先進行揭露；其他重大主題則屬於股東、客戶與公司員工關切之議題，如「經濟績效」、「品牌形象」、「勞雇關係」，元禎企業也於報告書中進行揭露。

比較元禎企業前一年鑑別的 11 項重大議題與 2018 年的 7 項重大主題，可以得出法令遵循、經濟績效、供應商管理、產品及服務標示、品牌形象、勞雇關係等六項主題依然維持在 CSR 報告書重大優先揭露之列。首先，元禎企業為確保原料品質及供貨無虞，與供應商簽訂採購契約，要求供應商提供符合元禎企業進料標準的原料，同時我們提供給客戶的產品亦確保產品外包裝標示清晰明確。我們對客戶定期做滿意度調查，針對客戶評分較低的調查項目做好改善，維繫與客戶之間的緊密互動，提高客戶對元禎企業的滿意度，讓公司經濟能夠持續穩健表現。再來，元禎企業將公司獲利分享給員工，除了可直接留住人才外，亦可間接促進在地經濟活絡。此外，元禎企業視遵守法令為公司經營基本的要求，我們又身處化工業，要求自身產出的廢汙水及廢棄物應經過處理，確認符合法令的排放標準。

至於前一年鑑別出的永續經營、公司治理、倫理誠信、風險管理雖然不在 2018 年重大主題之中，依照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 2016 年版（GRI Standards：2016）要求為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的必要揭露範圍，元禎企業亦在本報告書中揭露相關資訊。

面向	重大主題	內部邊界	外部邊界				對應 GRI 準則 主題面及指標	對應「上市公司編製及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第 4 條要求 化工業應揭露內容	揭露章節
			主管機關	股東	客戶	供應商			
環境面 社會面	法令遵循	●		●	●		環境法規遵循 307-1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419-1	NA	2.6.2 法規遵循
社會面	產品及服務標示	●			●	●	行銷標示 417-2	NA	2.6.2 法規遵循 4.4.3 產品標示
經濟面	經濟績效	●		●			經濟績效 201-1	NA	3.3 財務績效
環境面 社會面	供應商管理	●				●	供應商環境評估 308-2 供應商社會評估 414-2	對供應商為降低對環境或社會之負面衝擊所採取之具體有效機制及作為。	3.4.1 與供應夥伴一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經濟面	品牌形象	●			●		無對應 GRI 準則 特定主題面	NA	3.4.2 客戶滿意度調查
社會面	勞雇關係	●					勞雇關係 401-1~401-3	NA	5.1.2 新進及離職員工統計 5.2.2 公司福利 5.2.4 育嬰留停政策
環境面	廢汙水及廢棄物	●		●			廢汙水與廢棄物 306-1~306-3	1. 對當地社區具有顯著實際或潛在負面衝擊之營運活動。 2. 企業為降低對環境或社會之負面衝擊所採取之具體有效機制及作為。	4.2.1 水資源與廢汙水處理 4.2.3 廢棄物處理與回收

註：職業安全健康雖然不在當年度重大主題之列，然為因應「上市公司編製及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第 4 條對化工業的要求，元禎企業仍會在本報告書中揭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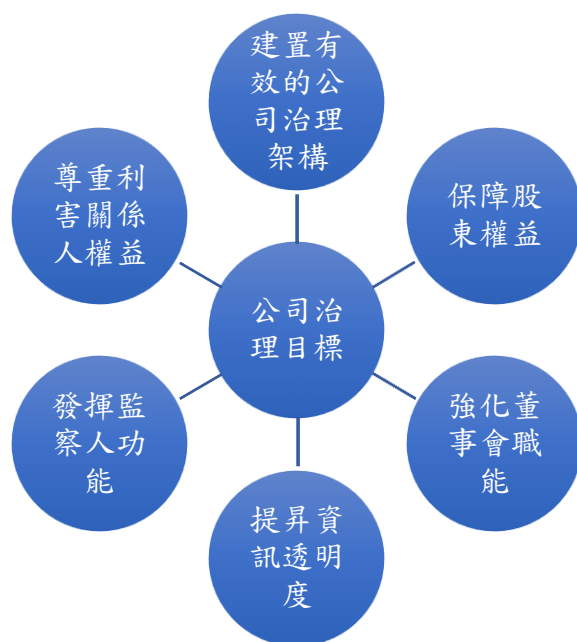
1.4 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是聯合國在 2015 年發布的一項計畫，提出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及 169 個細項目標，作為 2030 年以前各會員國以及全球企業實踐永續發展的指導原則。

元禎企業將永續發展目標融入企業的經營策略之中，將以往企業專注在經濟績效的經營模式改變思維，為兼顧環保及其他法令遵循、提高員工待遇來留任人才、消弭工作職場的各種不平等條件、減緩排放廢汙水及廢棄物，以及邀請供應商對改善環境生態、提高員工職場待遇等面向一起努力，希望元禎企業未來能持續在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上提供更多貢獻，在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上越做越好。



2. 治理實務與誠信經營



2.1 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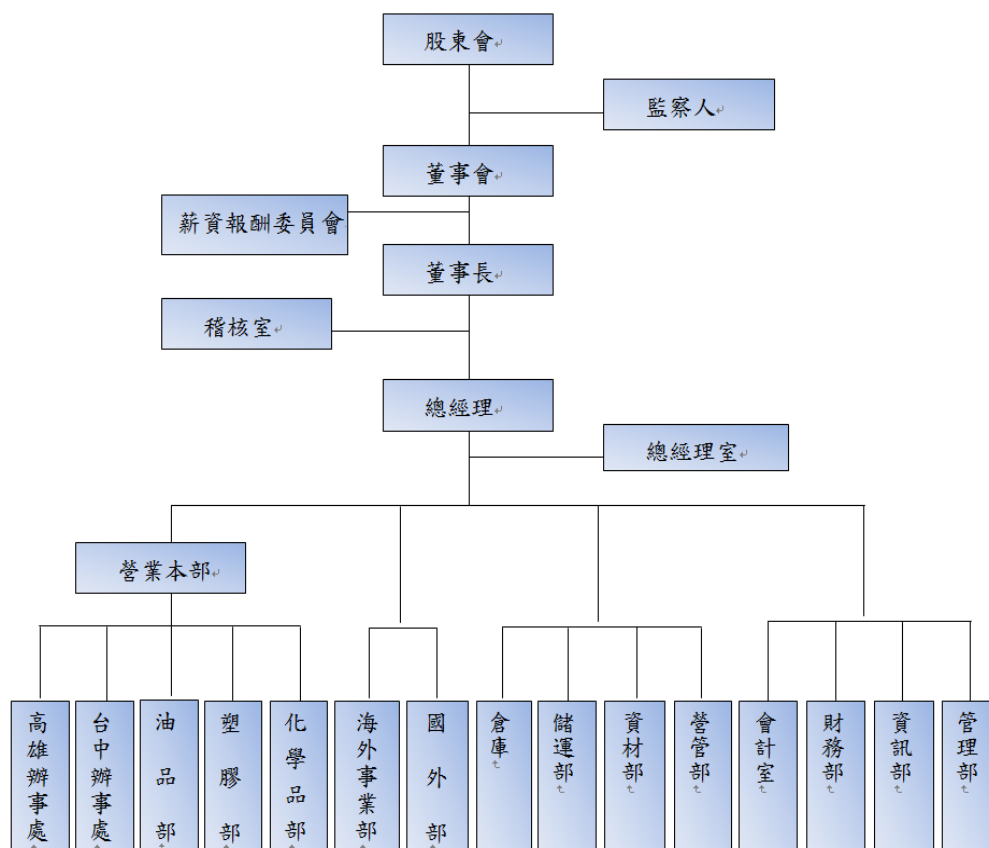
元禎企業創立於1977年，於2000年在我國證券市場掛牌上市，為國內外知名石化廠之專業代理商，專營工業用化學品、溶劑、塑膠原料、油品等之經銷貿易業務，創立以來不僅與上游石化廠經銷代理關係良好更與客戶建立長久厚實之銷售服務關係，近年來更逐步在營業及市場佔有率方面居業界領先。

為加強客戶服務品質及物流效率以配合營運逐年成長，元禎企業分別在台北、台中、高雄、上海及廣州設立營運據點；並在台北、台中、高雄設立大型發貨倉庫，並於台中、高雄設有分裝設備、儲存槽；此外在中國大陸昆山及廣州亦設置境外倉儲；並且擁有運輸及油灌車隊以完成快速且完整的銷售服務通路。隨著產業的國際化，近來更積極的擴展國外與中國大陸市場，並致力滿足客戶一次購足的需求，戮力提昇為一多元性、國際化的公司。

員工人數	107 人
營運據點數	5 個(台北、台中、高雄、上海、廣州)
資本總額	新台幣 1,818,300 仟元
2018 年合併營收	新台幣 9,713,048 仟元
2018 年產品銷售數量(合併)	約 263 仟公噸

註：員工人數、營運據點及銷售等數據均包含海外據點。

元禎企業身為股份有限公司，以謀求股東最大利益為原則。股東會為最高意思機關，股東會定期聽取董事會報告；董事會為最高治理機關，董事會成員皆恪盡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負責元禎企業的經營政策與檢視財務績效，並確保公司遵守各種法令；監察人職司監督公司業務執行及檢查會計表冊。



2.2 參與外部公協會

元禎企業為落實企業的永續經營，在經濟、環境及社會面向希望透過不斷精進來提昇自我水平，除此之外，更藉由自身積極參與外部協會，擴大在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的影響力，進一步提昇產業界對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視，2015 年元禎企業台中廠更榮獲衛生福利部頒發毒性化學物質聯防運作管理績優評選為優良獎。此外，於 2017 年底，元禎企業接獲高雄市政府聘請擔任 2018 年毒災聯防小組組長。

公/協會	參與身份
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會員
台北市化工原料商業同業公會	會員，並擔任理事
高雄市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廠商協進會	會員
台中市工業區廠商協進會	會員
高雄縣工業會	會員
環氧氣丙烷元禎毒災聯防組織	組長、副組長

鄰苯二甲酰聯成毒災聯防組織	組員
二異氰酸甲苯日曹毒災聯防組織	組員
壬基酚和益毒災聯防組織	組員
塑化劑聯成毒災聯防組織	組員
中區地區運作屬性聯防組織	組員
南區地區運作屬性聯防組織	組長



元禎企業獲聘高雄市毒災聯防小組組長證書



台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感謝狀

2.3 高階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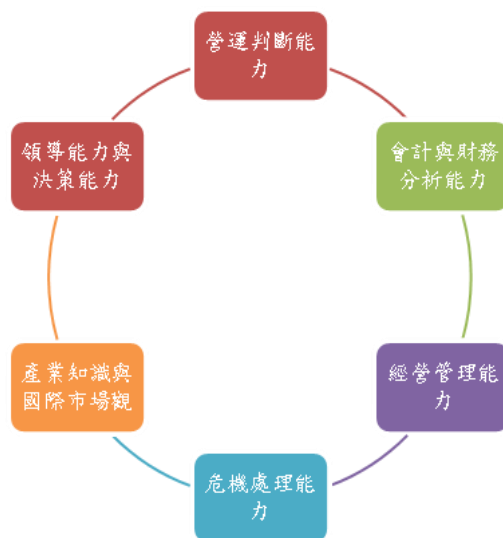
2.3.1 董事

元禎企業對高階管理階層的核心要求乃誠信經營，將誠信列為選任董事的必要條件，並且依公司章程設置 5 席董事，透過定期選任符合公司營運需求的傑出人士擔任。

同時由於元禎企業期許能朝向永續經營之路精進，董事除皆具備石化產業的專業能力，同時具有豐富的實務經歷，嫻熟產業的發展脈動外，更希望能夠強化董事會職能，讓董事會成員朝向多元化，提供董事會在面臨重大決策時能將法規風險、綠色環境、勞工及社會面向納入通盤考量，俾使元禎企業的營運可以邁向永續經營。

近年來逐步規劃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因考量到獨立董事因與公司營運無特定利害關係，本諸其專業性及獨立性，能在董事會決策時提供其客觀中立的意見以達到多元化考量，避免在象牙塔內決策之流弊，且設置獨立董事亦有助於監督公司營運治理及保障股東權益等優點，並於 2015 年起在 5 席董事中設置 2 席獨立董事。元禎企業重視公司經營者的利益迴避問題，因此要求董事在遇有與自身或代表法人有利益關係時，應於該次董事會提出說明並於表決時迴避。

元禎企業期許增設獨立董事後，今後在擘劃公司營運策略時能具備如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產業知識與國際市場觀等能力，進而為元禎企業拉開與競爭對手的差距，最終成為永續經營的企業。



元禎企業董監事簡介



2018 年董事會共召開 8 次，各董事出席率如下

職稱	姓名	應出席(A)	實際出席(B)	實際出席率(%) 【B/A】
董事長	芳慶實業(徐振隆)	8	8	100
董事	芳慶實業(簡信男)	8	8	100
董事(註)	鴻仁投資(王明正)	3	3	100
	鴻仁投資(呂彰谷)	5	5	100
獨立董事	鄭涵雲	8	7	87
獨立董事	呂正樂	8	7	87

註：董事會於 2018.6.11 改選，除呂彰谷取代王明正外，其餘均為連任。

2.3.2 監察人

元禎企業監察人熟悉有關法律規定，明瞭董事權利義務與責任，及各部門之職掌分工與作業內容，並列席董事會監督其運作情形且適時陳述意見，以先期掌握或發現異常情況。

監察人監督元禎企業業務執行及董事、經理人的盡職情況，並關注內部控制制度的落實情形，俾降低公司的財務危機及經營風險。監察人並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同時元禎企業亦鼓勵監察人於新任或任期中持續參加主管機關或財團法人舉辦的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會計、法律或企業社會責任等進修課程。

元禎企業為防患於未然，建置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與監察人溝通的管道，有利於監察人及時發現公司治理可能產生的弊端。並規劃後續處理辦法，俾使監察人於發現弊端時能依照辦法及時採取適當措施以防止弊端擴大。

2018 年監察人於董事會列席率如下

職稱	姓名	應列席 (A)	實際列席 (B)	實際列席率(%) 【B/A】
監察人(註)	榮浩投資(廖丕承)	7	7	100
監察人	謝宜純	8	8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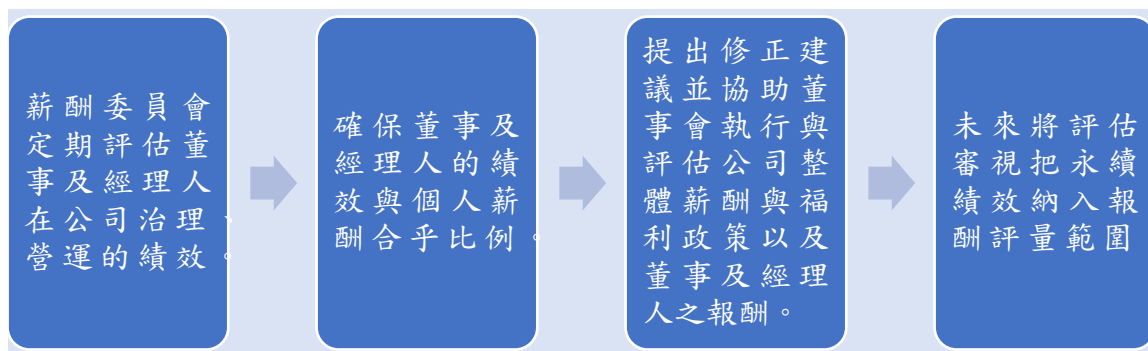
註：榮浩投資(廖丕承)於 2018.9.14 辭任。



元禎企業為評估高階管理階層的經營績效與其受領的報酬是否符合公平合理，由董事會通過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在董事會下設薪資報酬委員會（下稱薪酬委員會），並聘請三位外部獨立人士擔任薪酬委員。

薪酬委員會進行評估時考量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並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的關連合理性，同時確保不致發生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的行為。

再者，薪酬委員會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亦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薪酬委員會秉持著恪遵善良管理人的注意義務，忠實履行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等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元禎企業薪酬委員會三位委員，分別具有商務企管、法律、財務等五年以上的實務經驗，任期與該屆董事任期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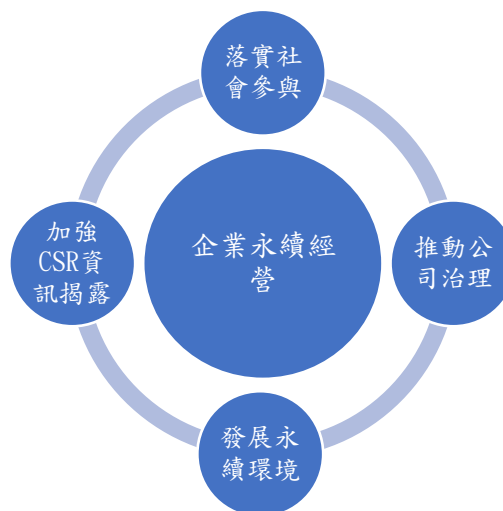


2.3.4 強化公司治理

項 目	執行情形/預計改善計畫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30 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今年已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公司是否揭露其所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	預計今年提請董事會討論。
公司是否自願設置多於法令規定之獨立董事席次？	待 2021 年全面改選再研議。
公司是否設置符合規定之審計委員會？	預計於 2021 年設置。
公司是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且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	已於 2019 年 4 月 30 日董事會聘任過半數獨董擔任薪酬委員。
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職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年報及公司網站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	目前均為兼職人員，待業務量增加再研擬增聘專職人員。
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或程序是否經董事會通過，並至少一年執行自我評估一次、將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已訂定相關評估辦法，2018 年首次進行評估。
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是否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	持續鼓勵董監撥冗進行進修。
公司是否為其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投保董監責任保險，並提董事會報告？	規劃於 2019 年 5 月投保，並於 7 月份董事會報告。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具體明確的股利政策？	目前股利政策尚待明確之量化政策，評估改善。
公司是否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且受評年度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間隔三個月以上？	除法定一次法說會外，研究參與另一場次法說會。
公司是否將企業社會責任之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定期揭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	研究符合得分之揭露方式。
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所制訂之誠信經營政策，明訂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	已訂定誠信經營辦法，將研議訂定子法落實執行。

2.4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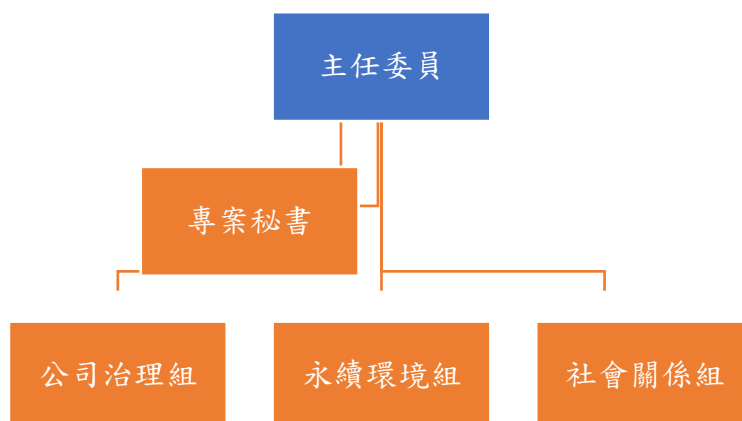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有鑑於近年來不啻政府或是民間要求企業應善盡其社會責任的呼聲高漲，元禎企業既然身為社會的一份子，深切體悟取之於社會應當回饋於社會，因此為了推動企業的永續經營和實踐自身的社會責任，並在促進經濟永續成長、綠色永續環境及積極落實社會參與等三個面向設立目標力求逐步落實。

元禎企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以下簡稱 CSR 委員會)，由董事會授權 CSR 委員會負責統籌公司治理、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下設公司治理、永續環境及社會關係三個小組，力求促進經濟、環境與社會面向的進步，以達永續發展的目標。此外，我們現階段透過與公司例行舉辦的幹部會議合併，由部門主管就所對應的利害關係人的要求與期望在會議中提出討論，並由總經理決議或視情形提交董事會決議後，再將決議結果回覆予利害關係人。

元禎企業未來將視企業社會責任推行之成熟度，研議規劃透過 CSR 委員會各小組與其利害關係人溝通與議合，來瞭解渠等的要求與期望，並擬於定期召開的 CSR 委員會議中由各小組提出利害關係人關注的議題，經過委員會充分討論後，凝聚元禎企業與各類利害關係人在公司治理、經濟、環境及社會面向的共識，此外，在 CSR 會議中由各小組報告當年度在經濟、環境及社會面向的執行成果並擬定未來目標，最終由 CSR 主任委員出席董事會報告元禎企業在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執行的成果，強化董事會與企業社會責任的連結性。





現階段CSR會議與公司例
行的會議合併舉行討論

未來擬定期召開
CSR委員會

評估研議將CSR執行成果
向董事會報告

2.5 內部控制

元禎企業為求穩健經營，並持續向永續經營的目標邁進，按照我國法令規範建立健全之財務、業務及會計的管理目標與制度，同時考量整體的營運活動，建置並確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且隨時檢討，以適時因應元禎企業在面對內外環境的變遷，俾確保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邁向永續經營成長。

2.5.1 風險管理

元禎企業在日常營運面臨各種風險，例如為因應石化產業景氣波動，我們採取調節庫存量避免因前開風險因子導致逆價差，致力維繫元禎企業的經營處於穩健成長。

風險面向		元禎企業因應策略
財務	匯率、利率風險	● 基於元禎企業之營運活動之故，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利率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元禎企業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元禎企業定期評估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金額及成本金額其淨風險部位，並據以調節該非功能性貨幣現金持有部位，以達到避險之目的。 ● 利率風險主係利率波動，導致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率暴險部位產生風險(損益)。 ● 價格風險主係市場波動導致股票價格暴險(損益)。 ● 管理階層透過合理評估判斷，控管上述風險。
	信用風險	元禎企業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公司依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或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元禎企業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預收款項作為交易條件以降低信用風險。
	流動性風險	元禎企業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營運		● 隨全球經濟成長，原物料將隨油價回穩維持強勢，今年石化產業當可收成，上游收益可望延續去年獲利態勢，但價差可能縮小，下游利差則須有效轉嫁成本或寄望需求放大，獲利才能同步向上提振，惟總體仍有供給過剩壓力。另一方面，中國大陸則隨出口及工業生產持平，雖努力推動「一帶一路」，以及基礎建設計畫、穩增長，仍難抵禦中美貿易摩擦經濟下滑壓力，加上一些不友善或惠台磁吸措施，化工產業亦可能受波及，但另一方面因中國強制落實環保，限制煤化工產能，相關原料恐轉向進口，台灣產業或能得利。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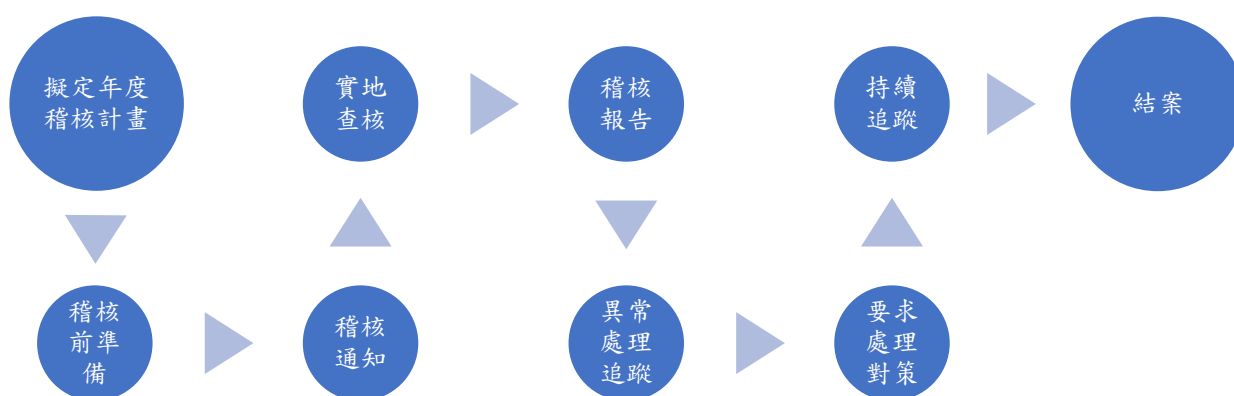
	展望未來，冀望政府對內妥善處理各項政經議題、兩岸關係，對外尋求經濟合作，預期投資及消費信心可逐步回升，並帶動相關產業行情。 ● 元禎企業營運已逾四十年，憑藉優良傳統培育產業優勢，將努力增強市場佔有率及新產品推廣。我們仍將強化儲運能力，提高服務效率，降低營運成本；加強各部門行銷策略，維繫廠商客戶供需關係。並掌握產業脈動，提升國際競爭力，確保公司業務成長空間。
市場競爭	元禎企業以轉投資大陸市場，就近服務當地客戶，開拓潛在市場。並拓展外移台商在國外之市場，增加外銷市場比重；加強當地經銷採購，壓低成本，擴大市佔。國內方面，進口國內未生產產品項目及開發銷售新產品市場。增加運輸及分裝設備使用週轉率，加強轉運之能力，並藉增加銷售產品種類，提升營業額，亦有助於企業經營成本之降低。立足台灣，深耕兩岸市場，打入產業供應鏈。趁中美貿易戰混沌之際，努力穩固既有市場，並分食回流台商及南向東協之市場。
環境保護	● 元禎企業密切關注各項環保法規並遵循當地環保法令及規章。 ● 區域聯防：為防制毒性化學物質污染環境，提升及強化毒災事故現場緊急應變處理能量，元禎公司同時也加入全國跨區域運作毒災聯防組織及地區性毒災聯防組織，藉由雙軌分工與同步應變模式，有效達到事故管控、降低災損及避免二次危害，創造企業與環境保護雙贏局面。
原物料及產品運輸管理	審慎評估供應商並開發新料源，適度建立安全庫存量，避免被少數供應商壟斷。原料運輸以客戶不斷料為原則，自備專車運送並另有配合之承運廠商適時運補，決定最佳運輸規劃，並持續追蹤貨品至完成到貨為止。

2.5.2 內部稽核

元禎企業為求落實內部控制制度，設置獨立的稽核室直接隸屬於高階管理階層，由各部門先自行檢查，再由稽核室做定期及不定期性檢查。負責審核各部門的執行績效、求證各項作業是否符合法令及元禎企業內部控制制度，另視情況執行專案稽核並及時提供董事會瞭解營運潛藏的風險，並且協助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進行獨立、客觀的評估內部控制制度的完備性、有效性及落實性，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合理的確保內部控制制度能持續實施，同時提供相關調查、評估或諮詢服務，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公司治理的責任。

除此之外，元禎企業賦予稽核室與所屬人員充分的權限，促其確實檢查、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率，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協助董事會確實履行其責任，進而實踐公司治理制度。同時透過強化內部稽核人員的專業能力，以提昇及維持其稽核品質及執行效果。

2018 年元禎企業稽核室共出具 111 項稽核報告，其中稽核不符合率低於 1%，同時已全數改善完成，最後並列席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職務	訓練課程名稱（受訓時數）
稽核人員	稽核作業實演篇（6 小時） 自行評估實務篇（6 小時）
稽核代理人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助恐怖主義（6 小時） 最新勞動法令修正重點與企業薪工循環之內稽實務（6 小時）

2.6 倫理誠信與法規遵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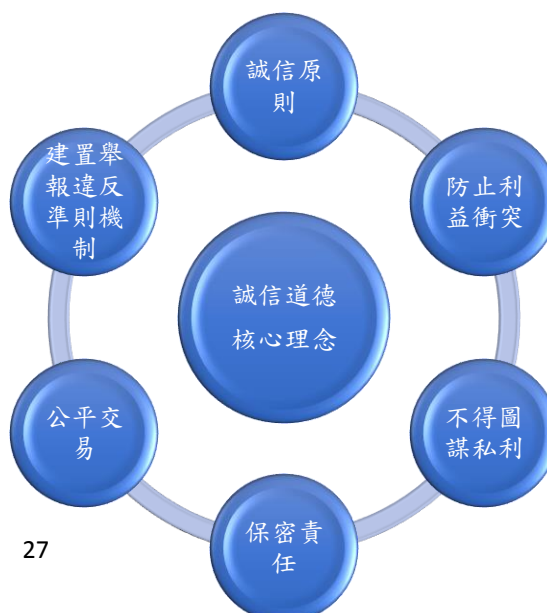
2.6.1 倫理誠信



元禎企業視遵守政府法規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前提，致力於形塑公司同仁的誠信理念，為貫徹理念，由董事會決議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並由稽核室負責推動誠信經營守則與防制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於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執行狀況。

為落實誠信經營守則的規定，元禎企業除定期在教育訓練活動中對新進及在職同仁大力宣導內容外，更要求同仁切實遵守。此外，與元禎企業有業務往來的商業夥伴們經元禎企業發佈誠信經營守則後，亦承諾願意配合誠信經營守則內容。

此外，為了讓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元禎企業的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的道德標準，元禎企業更進一步增訂道德行為準則，期待藉由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的訂定，俾使元禎企業的公司治理面向能更上層樓，邁向永續經營的企業。2018 年元禎企業並無接獲任何涉及違反誠信經營的檢舉信件。



2.6.2 法規遵循

元禎企業核心價值為誠信經營，而遵循法規乃企業誠信經營的最低標準，是而，為了讓所有同仁瞭解公司營運的法規議題內容，進而在執行業務過程不致誤蹈法網，定期於公司的辦公場所刊登最新法規及宣導新聞，並且舉辦與法規相關的教育訓練，例如：利益衝突迴避、衝突礦產、反賄賂／貪腐、反歧視／性騷擾、個人資料保護、營業秘密等課程。

除了前開就員工誠信道德相關之法規訓練外，元禎企業亦將法令遵循融入同仁日常業務營運過程，例如：我們於運作前皆依法取得毒化物之許可證、登記文件及核可文件，並定期向環保署申報運作量及釋放量。此外，元禎企業亦加入毒災聯防體系，派員參與相關法規宣導課程與活動，以強化毒災防救應變能力。就整體營運的遵法紀錄而言，元禎於2018年並無因違反公司治理、商業會計、環境保護、產品標示、產品責任、勞動條件及職業安全等有關法規而遭主管機關裁罰的情形。此外，元禎企業的產品亦無被主管機關禁止在特定地區銷售的情事。

3. 經濟永續成長

3.1 經營政策

保持領先同業之優勢

- 元禎企業長年在化工原料物流業兢兢業業經營，逐步躍居業界領先地位，然而如因此自滿而不思精益求精者，恐將使元禎企業淹沒在競爭的洪流中，故而我們深知唯有持續擴大市場佔有率及推廣新產品來維持競爭優勢。

提昇作業水準及效率

- 提昇自身在產業界的競爭力，是元禎企業一直以來努力的目標，藉由精簡各部門繁瑣的作業流程，強化業務的質量，部門間水平溝通順暢無礙，我們會持續檢討是否還有精進的機會。

貫徹誠信、服務之原則

- 元禎企業自創立以來堅信唯有誠信才是讓企業在競爭激烈的產業存活的關鍵，因此我們首重全體同仁的誠信，定期對新進及在職同仁進行相關教育宣導，同時致力於使供應商與客戶信賴我們的服務，冀望建立更緊密的聯繫。

強化儲運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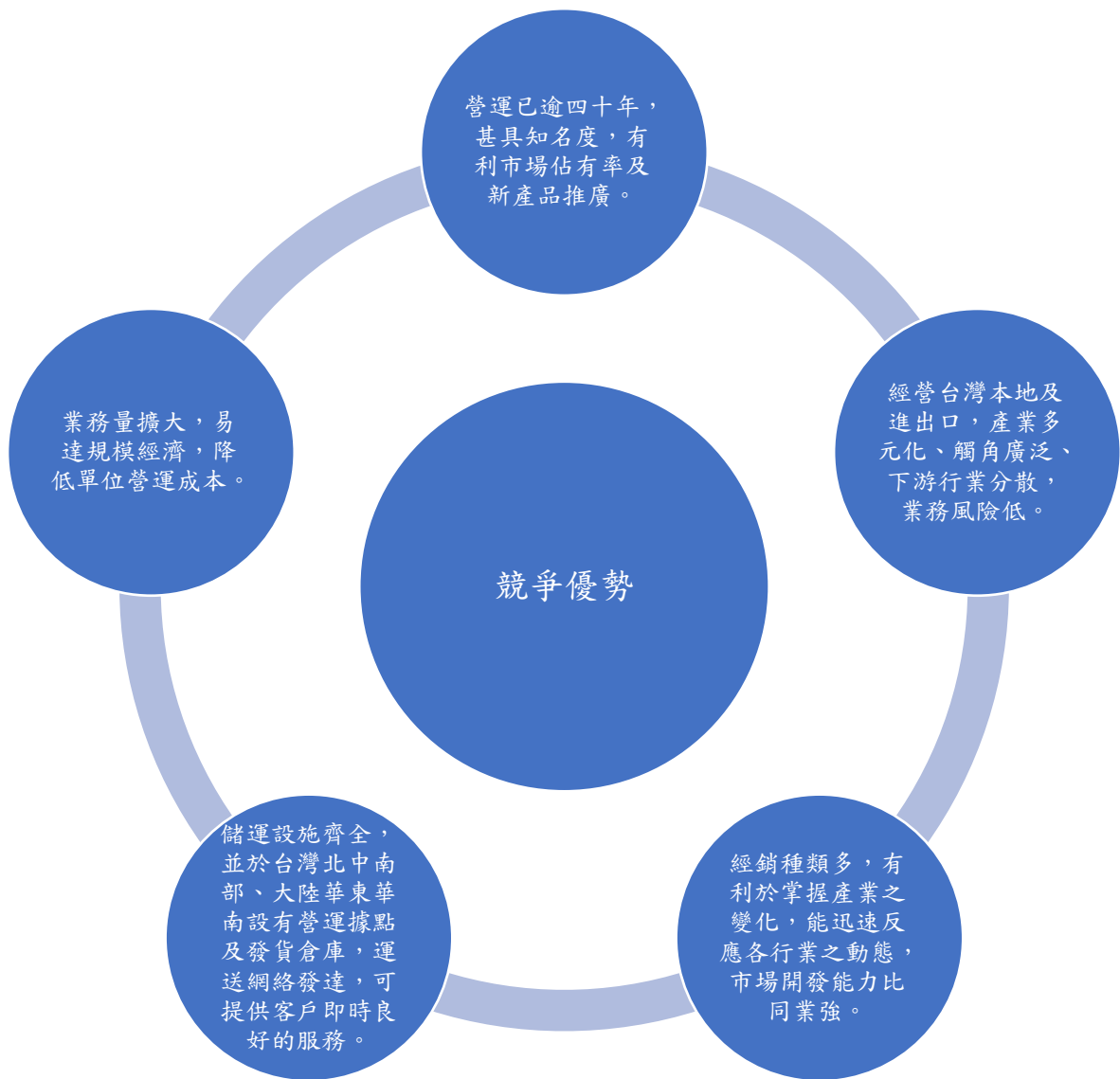
- 元禎企業為服務客戶，積極與專業能力備受業界肯定的運輸車隊合作，除注重石化原料運輸過程的安全外，亦建立一個完整高速效率的銷售通路。然而元禎企業稟持精益求精理念，依舊專注將運輸過程的安全風險降到最低，同時研擬應如何再精進服務效率。

強化行銷策略

- 元禎企業與上游石化廠經銷代理的關係良好，更與客戶間建立長久厚實之信賴，近年來在營業及市場佔有率已在業界居於領先的地位，我們並不以此自滿，今後將繼續努力維繫廠商客戶兩端供需關係。

掌握產業脈動

- 鑑於台灣市場規模不大，成長已漸趨飽和，要想維持穩定獲利，勢必將眼光看向國外市場，屆時面對各國同業的競爭，元禎企業唯有提升自己的競爭力，方能確保業務成長空間，並且適時把握兩岸建立和平交流的契機，切入中國大陸市場拓展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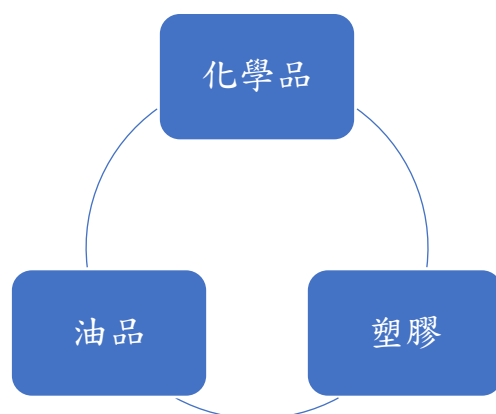
3.2 產品與市場

化工產業上游為煉油、大型石化工業，中游為各品項石化廠，下游則為石化製品、塑膠製品廠、及其使用者(電子廠、加工廠)等。而元禎企業屬化工原料之物流商，經銷國內外各品牌之塑化原料，各該品牌均屬供應商所有，為維持供應商對我們的信賴，我們堅持專注於代理經銷，元禎企業並無自有品牌。此外我們稟持提升客戶服務之精神，配置專屬運輸車隊，居中串連供應商與客戶冀求建立緊密的銷售服務關係，元禎企業旗下的運輸車隊能夠提供客戶最優良彈性之配送服務，大幅提昇作業水準及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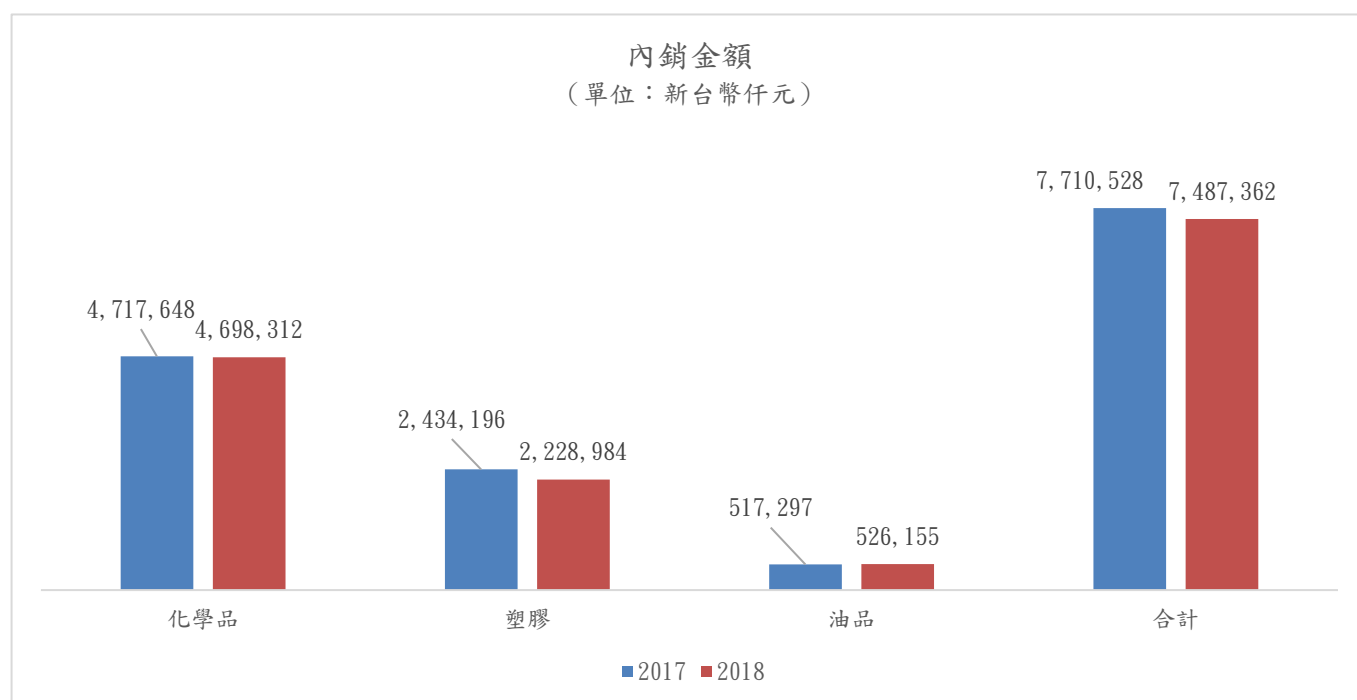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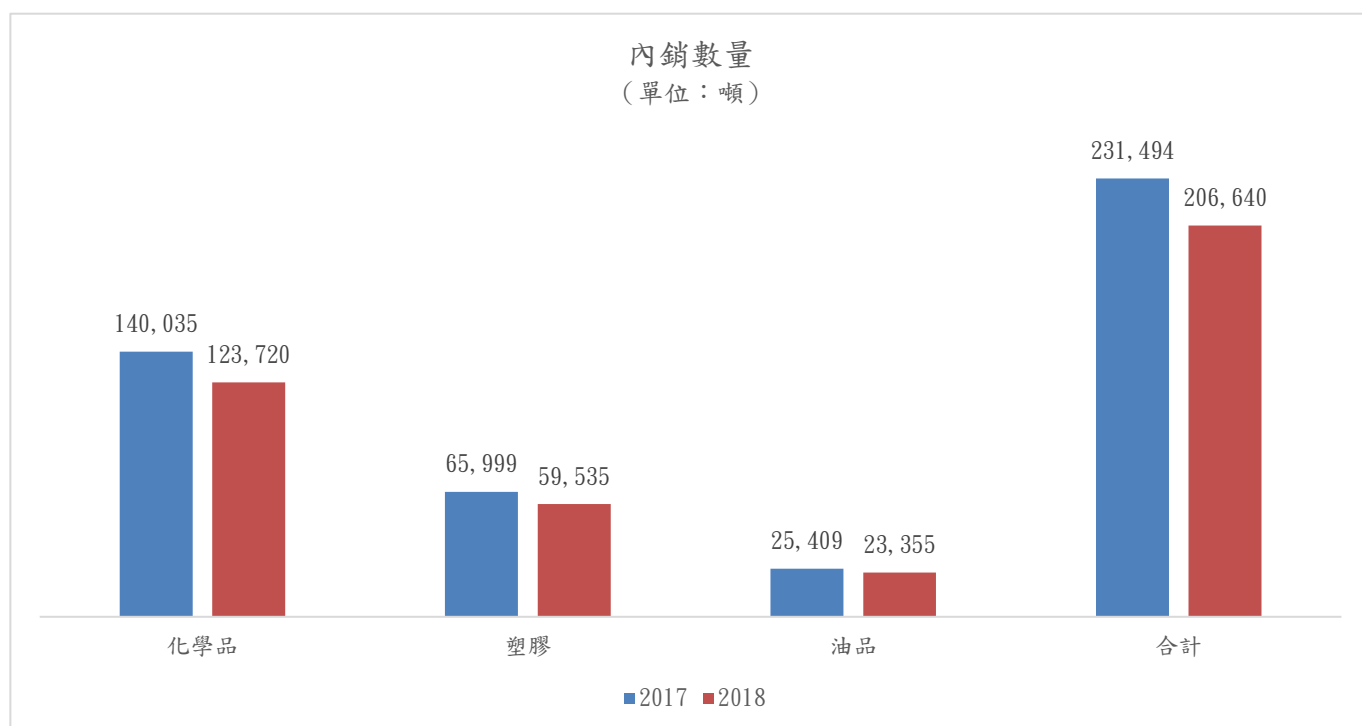
3.2.1 主要產品

元禎企業專營石油化學原料之代理、銷售及配送服務。經銷的產品主要分為 3 大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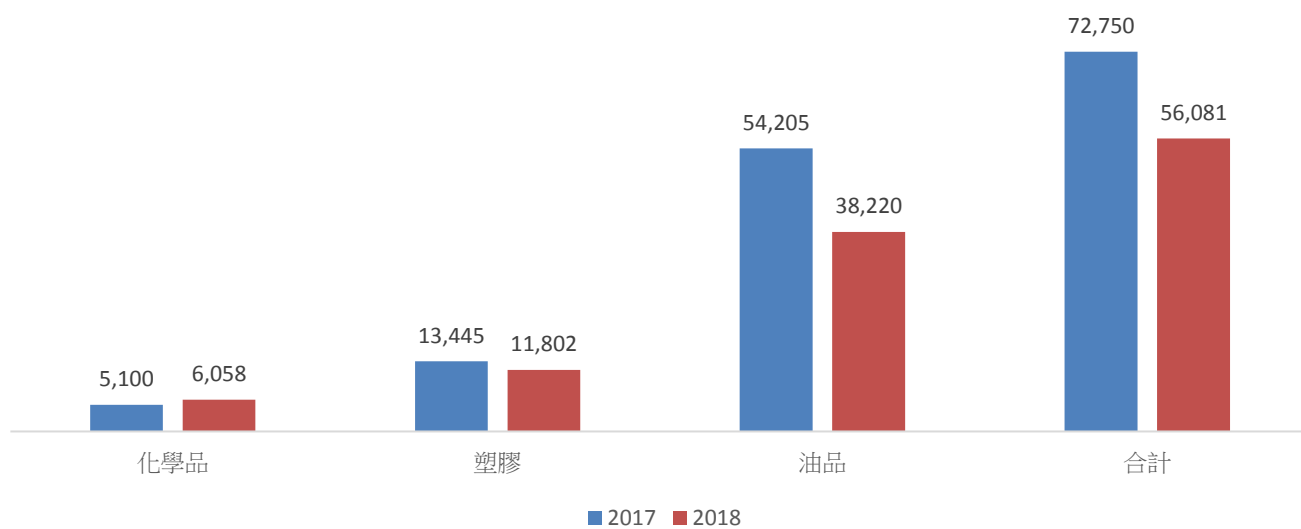


3.2.2銷售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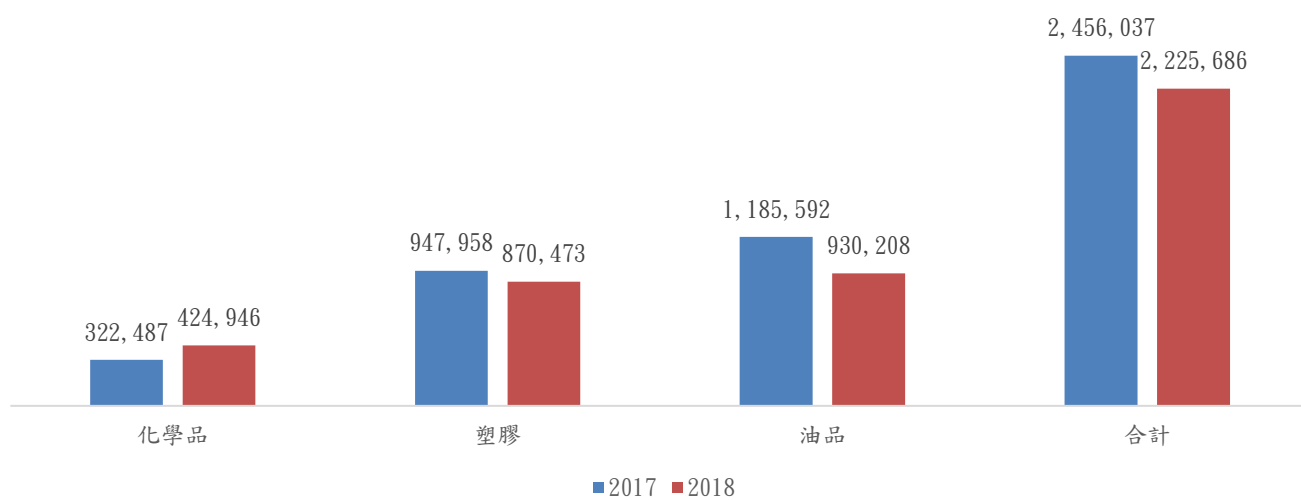
元禎企業不論銷售的產品數量及金額，均以台灣為主要市場，取近二年內銷及外銷數據呈現



外銷數量
(單位：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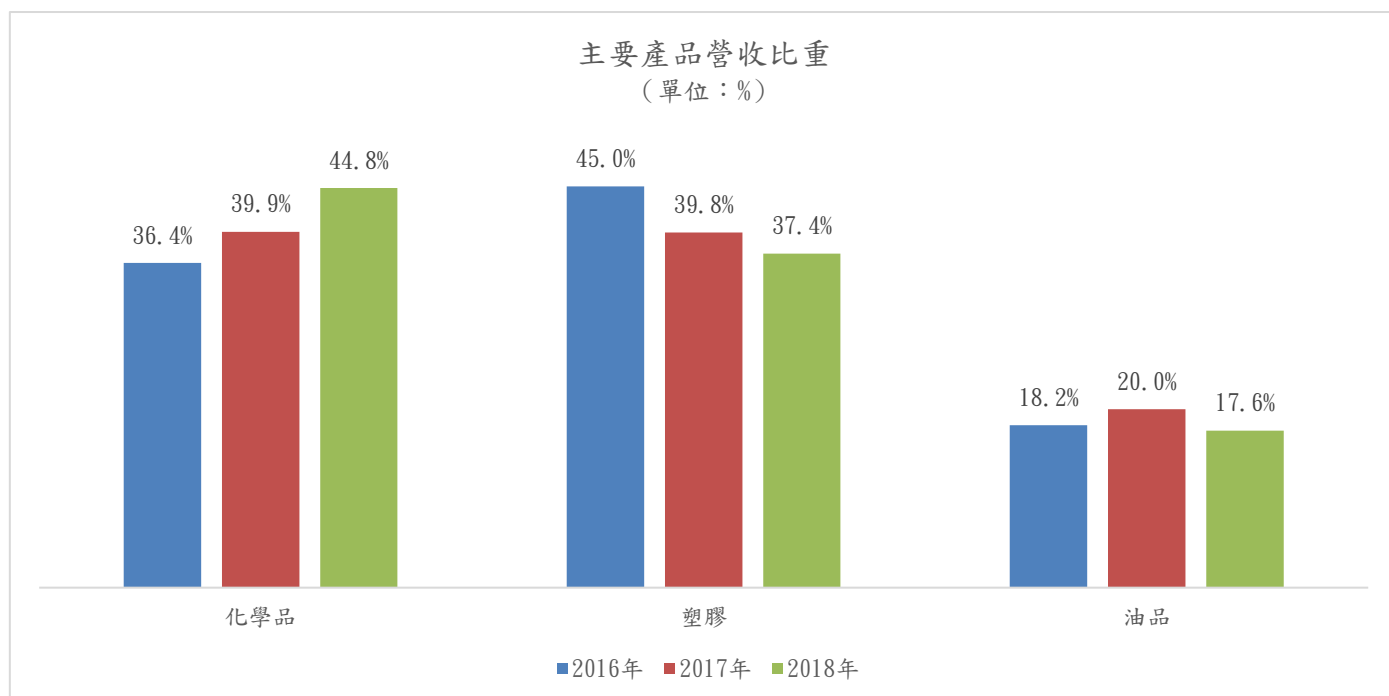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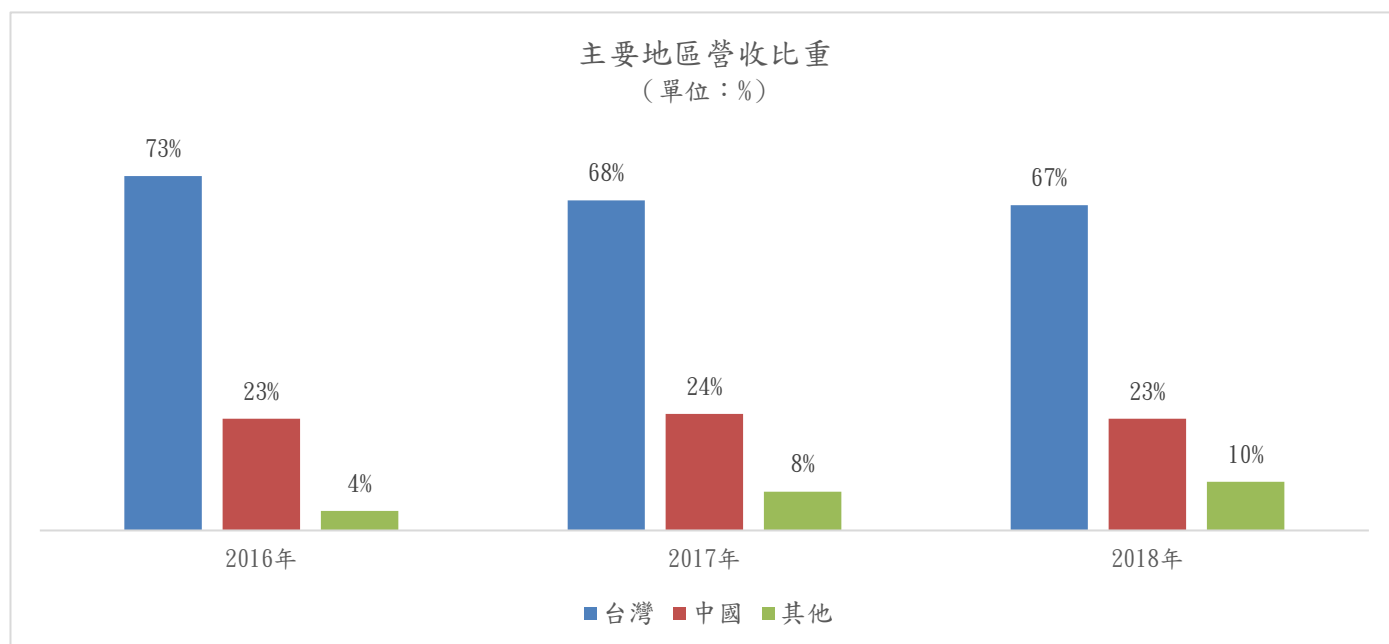


外銷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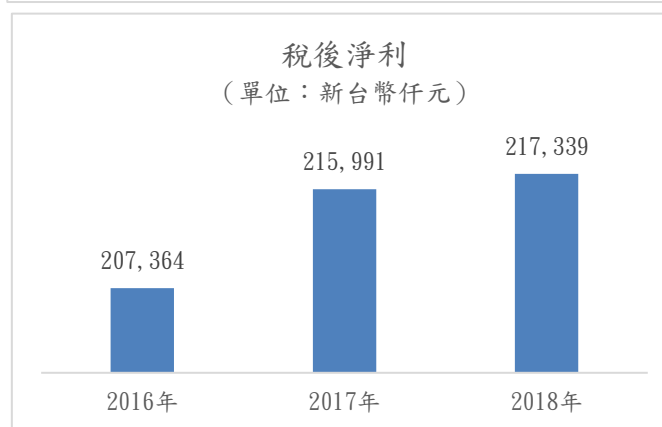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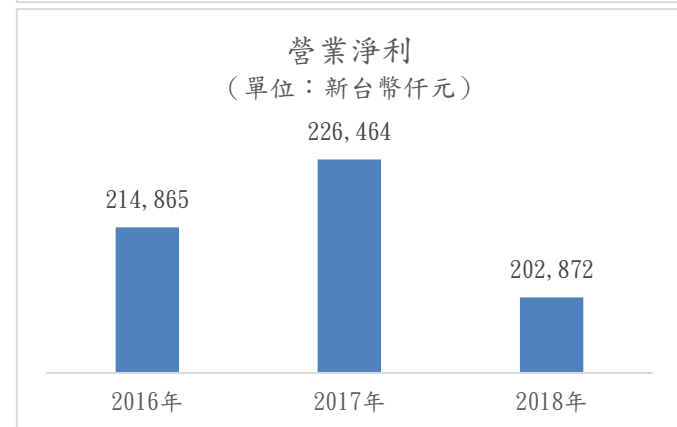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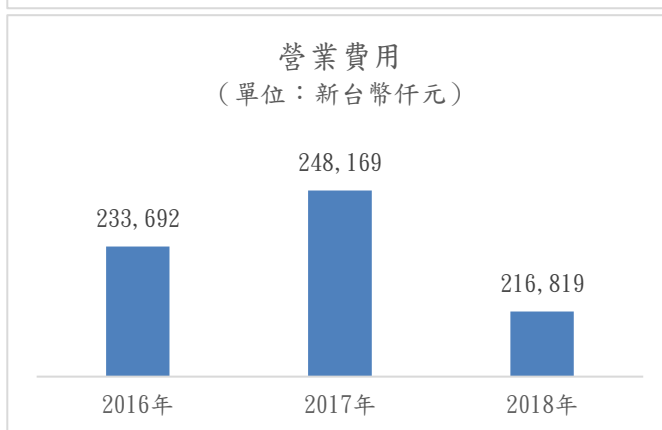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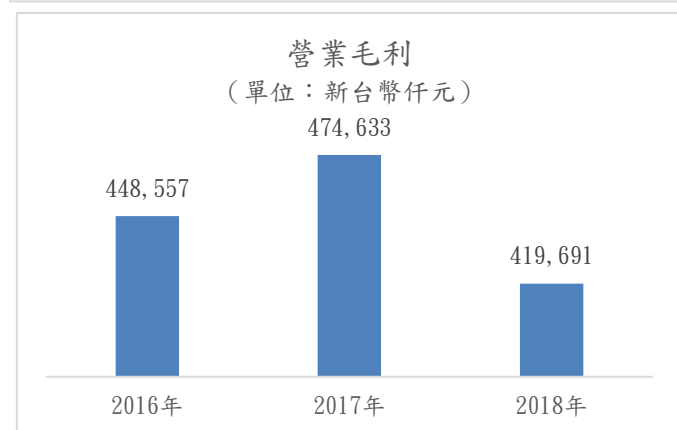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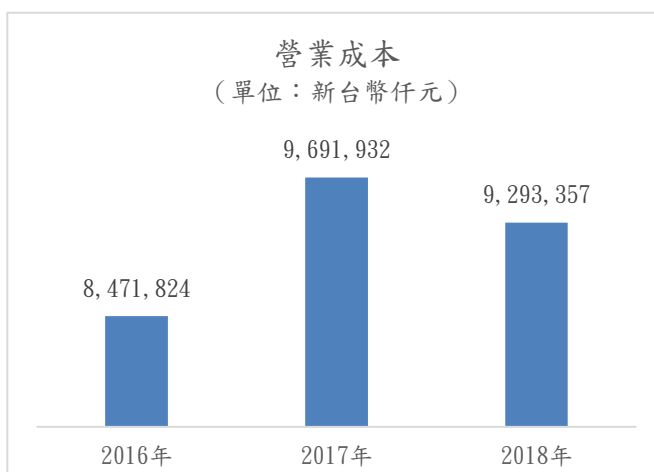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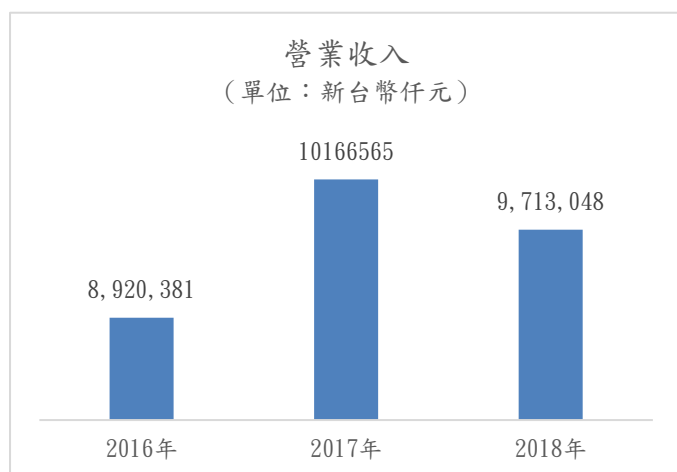
3.2.3 銷售比重

元禎企業的產品銷售仍以台灣市場為主，由於公司根植台灣並努力拓展當地市場，導致台灣市場佔比持續穩定；大陸市場則持續推展大宗化學品，但受中美貿易摩擦，觀望氣息濃厚，導致市場比重僅能持平。另外近年來我們致力開發新興市場，目前已有成效，其他市場營收大大溢助元禎企業經濟成長，我們將維持營運之最大彈性，敏銳查察市場發展趨勢，適時調整區域比率，以保持業務穩定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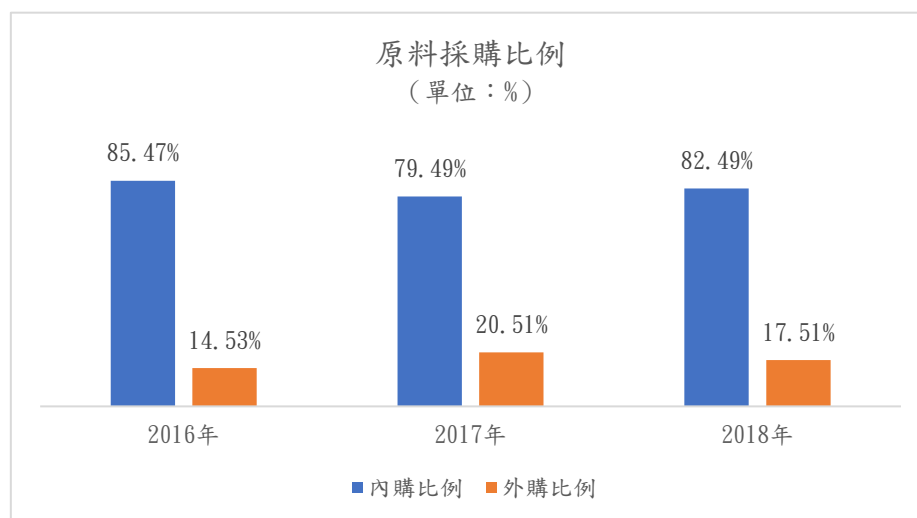
3.3 財務績效

2018 年雖有受歐美經濟回升、石化產業復甦助益，但因產油國減產意願薄弱，使油價反轉向下，元禎企業營收受油價影響而停滯，故雖努力追蹤油價、調控成本，2018 年營收及毛利均仍微幅衰退；惟受惠景氣及股利等，業外收益增加，使整體獲利較 2017 年成長。



3.4 供應鏈管理與客戶服務

「在地採購、在地供貨」為元禎公司採購原則，原料來源主要為我國大型石化廠商，國內採購近三年均佔8成以上，僅有部分原料因客戶特殊需求需國外採購，大部分原料均係向長期穩定往來且無供貨短缺之虞的國內廠商採購，近年來供應商並未發生供貨短缺之情事，更與客戶建立長久厚實之銷售服務關係，為加強服務品質及效率，目前國內分別在台北、台中、高雄設有營運據點，以縮短運送原料及產品的運輸能耗及減少生產成本，達到經濟與環保的雙重效益。同時元禎企業國內原料採購金額近3年呈現穩定成長趨勢，顯示我們的在地採購原則有了成效。此外，元禎企業依據原料品質需求及數量進行採購並與供應商簽定各式長短期合約，確保原料供貨無虞，進而保障客戶權益。



3.4.1 與供應夥伴一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供應商是元禎企業邁向營運成長的重要夥伴，元禎企業在提昇永續競爭力的過程中，供應商的支持更是不可或缺的一環。此外，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除了與元禎企業切身相關，亦與供應鏈緊密相連，不論身處供應鏈的哪個環節，企業社會責任已成為企業間必須共同面對的責任。故元禎企業體認在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方面，不能僅侷限元禎企業自身，更需考量整體供應鏈伙伴的參與。是而對供應商的要求，元禎企業除了品質與交期外，近期已著手規劃增加供應商符合相關工安、環保與勞動人權方面之要求，擴大號召供應夥伴一同重視與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元禎企業已制訂「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供應商社會責任準則」與「元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協請供應夥伴簽署加入企業永續的行列。規劃之始，先邀請國內主要供應夥伴簽署，請渠等承諾在生產過程中符合誠信經營及當地環保、勞工、職安法規之情事，中長期目標為擴大適用到全體供應商。2018年已獲得8家國內主要供應夥伴響應企業社會責任。

維護勞工人權

- 禁用童工
- 禁止強迫勞動、苛刻勞工
- 不得因勞工條件而有不公平對待
- 應提供勞工教育訓練，並採取所有必要措施，以防止意外事故

加強職場健康與安全

- 應提供勞工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同時遵守承攬商安全衛生會議及共同作業協議組織內容，符合TOSHMS標準，且有義務對施工工程投保工程意外險

法令遵循

- 應遵循各級政府頒佈的法令規章

環境保護

- 在生產過程中，應遵照當地環保法令，避免對環境造成衝擊

元禎企業對供應商的要求與期許

制訂供應商
社會責任準則

初期目標
請國內主要供應商簽署
2018年有8家供應夥伴響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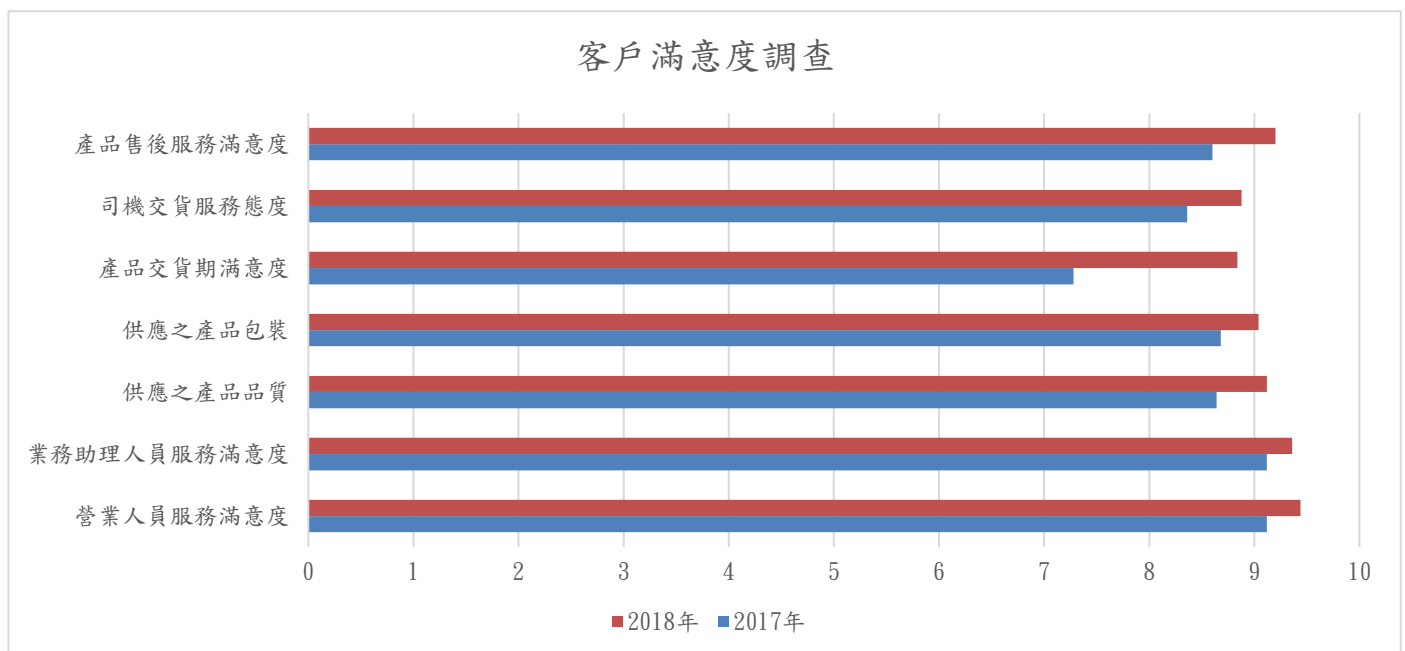
中長期目標
擴大到全體供應商

3.4.2 客戶滿意度調查

客戶至上是核心價值也是企業經營之本，元禎企業為加強與客戶關係，由業務部門定期拜訪客戶，針對現有產品或新原物料進行意見交流，以了解客戶使用狀況，適時與上游供應商傳遞市場訊息，將客戶反應傳達並做好上下游間溝通的良好互動。

為了解客戶對元禎企業所提供的產品與服務之意見，元禎企業於公司網頁提供服務專線及專人聯絡電子郵件信箱，成立客戶意見反應管道與投訴管道。若有產品客訴則由業務人員瞭解實際狀況並處理相關因應事項，如辦理換貨、退貨、折讓、申請「客訴處理表」等等，以確保客戶需求獲得處理。此外，業務同仁亦透過不定期的電話訪談或親自拜訪，以及透過問卷方式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以確保客戶的需求得到充分了解與妥善照顧，並針對客戶的意見提出改善以持續提升產品與服務品質。

滿意度調查對象抽樣方式是採隨機挑選客戶進行問卷調查，分別就營業人員服務、業務助理人員服務、產品品質、產品包裝、產品交期、司機交貨服務、售後服務等七大面向，滿分為 10 分進行評比，調查結果如下圖所示。由客戶滿意度調查結果顯示，客戶對於元禎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給予高度肯定，因此，元禎企業將以 2018 年調查結果為基礎，針對每一面向提升 0.1 分作為 2019 年目標，我們將以此做為元禎企業不斷提升客戶服務的動力。



針對客戶滿意度調查評分整體來看，相較前一年，2018年客戶滿意度各項調查評分整體皆有提高，若以其中評分相對較低的二項「產品交貨期」及「司機交貨服務態度」，元禎企業繼續秉持著：確保產品能如期如質送達客戶，必須能確實掌握運輸合作夥伴的送貨情形，對於車輛安排、司機調度、及時提供客戶相關送貨資訊，能快速、確實的掌握貨物動向，全程協助客戶順利完成產品運送，以此為加強目標。

另外，要求司機方面，除了需持有駕駛員專業認證，對於所承載之運輸業務，表現出專業、嚴謹、負責、用心，並確保車輛運輸過程安全，以達客戶滿意的誠意不變。

4. 環境保護與產品安全管理

4.1 環境管理

元禎企業以綠色與永續的經營管理為目標，我們認為每個人、每個企業都有責任分攤對環境衝擊的責任，因此元禎企業秉持積極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的信念，為有效管理環境相關議題，制定「環境安全管理程序」明訂廠內環境管理應依《空氣污染防制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等相關法令進行檢查、管理、申報或繳納相關規費。事業廢棄物除自行清除處理者外，應委託經主管機關許可該類廢棄物之公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清除、處理。我們自許符合最新環保法規之要求及把污染對環境之衝擊降至最低程度，並要求自我管制，以期達到綠色永續之目標朝向與地球環境和諧共存，落實地球資源永續使用之願景。

4.2 污染管理

4.2.1 水資源與廢汙水處理

近年來因全球氣候變遷問題，造成台灣降雨量的極端化現象，也使得水資源管理特別重要。元禎企業各據點雖非從事製造、生產，仍極重視水資源的運用及防治，產品儲存場所均設置於工業區內非生態保育之相關區域，用水均來自台灣自來水公司；儲存場所所在工業區內均設置有污水處理廠，各儲存場所產生之污水皆納管排放至工業區污水處理廠處理，妥善處理後再放流，近三年各營運據點之廢污水處理量及自來水使用量如下表所示，其中台中及高雄分公司用水量減少，主要原因為廠區進行檢修、維修管線破裂改善措施。

主要管制項目 污水處理廠別	pH 值	懸浮 固體物	化學 需氧量	生化 需氧量	總鉻	鉛	銅	鎘
台中工業區污水處理廠	5-9	400	600	400	—	1	3	0.03
高雄岡山本洲污水處理廠	5-9.5	330	710	260	2	1	3	0.1

各分公司所在污水處理廠納管標準

註：水質限值除 pH 值無單位外，其餘為 mg/l。

單位：公噸

營運據點	台北總公司			台中分公司			高雄分公司		
年度 項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自來水使用量	898	896	946	571	777	360	1,444	1389	907
廢污水產生量	—	—	—	500	504	502	1,119	1,146	734

廢污水產生量及自來水使用量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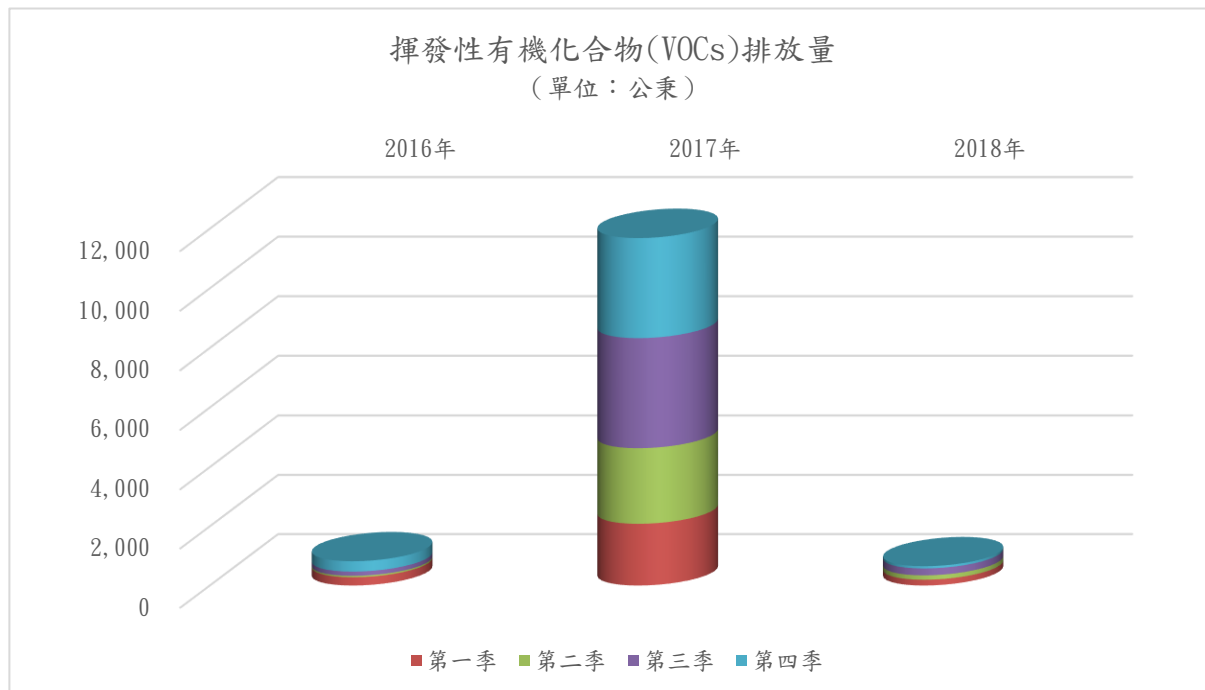
台中工業區污水處理廠



高雄岡山本洲污水處理廠

4.2.2空氣污染防制

符合法規是元禎企業綠色永續經營管理目標基本要求，我們依據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辦法第三條，於每年四月、七月、十月及次年一月底前，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定期繳納空氣污染防制費且按時上網申報，近年元禎企業申報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s)排放量 2018 年因需進行申報之原料進口量減少，因此申報數據明顯降低。



4.2.3廢棄物處理與回收

廢棄物管理策略首重源頭減量，從源頭減少廢棄物之產出；其次為廢棄物資源回收；最後才是委託處理。廢棄物委託處理以符合法令規範為最基本要求，元禎企業各重要營運據點所產生之廢棄物，皆委託合法專業之回收、代清除處理業者執行；廢棄物委外處理前，必須先於廠內做好分類收集及貯存管理，再依廢棄物之特性，選擇適當、合法之廢棄物清除、處理業者依環保法令進行清除、流向申報，並交由處理廠妥適處理，目前所有廢棄物均在國內處理，並無跨國處理問題。

元禎企業雖無事業廢棄物產出，仍依廢棄物性質分為一般生活廢棄物及可回收廢棄物，並遵循主管機關環保規範辦理各項相關公共事務，近三年廢棄物清除量如下表所示。台北總公司因係集合式商辦大樓，故產生之廢棄物均委由大樓管委會負責清除，並未統計各別用戶產生之廢棄物量，惟台北總均配合管委會公告進行廢棄物分類。

單位：公噸/年

營運據點	台中分公司			高雄分公司		
年度 項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可回收(公噸)	6.3	6.15	6.13	—	—	—
不可回收(公噸)	7.56	7.62	7.66	17.48	18.21	15.37
總量	13.86	13.77	13.79	17.48	18.21	15.37

廢棄物處理量一覽表



台北總公司廢棄物分類實況



高雄分公司廢棄物清理實況

於回收已售出之產品及產品之包裝材料資訊揭露，元禎企業與特定公司約定，將已販售之包裝材料經回收後，再包裝成品後出售于客戶，作為資源回收再利用；其中 PA 太空袋因廠商須安排路線，預計於 2019 年 1 月回收。

包材類型 年度 項目	PA 太空袋			1 噸桶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交運量(個)	30	22	18	265	135	135
回收量(個)	24	16	0	253	132	138
回收比例	80%	73%	0%	95%	98%	102%

廢包裝材回收使用概況表



PA 太空袋



1 噸桶

4.3 能資源管理

4.3.1 原物料

元禎企業因營業特性，各營運據點雖無直接生產製造行為，然而為服務顧客需求，所使用之原物料高達數百項，主要原料大致可區分為工業用化學品、塑膠原料、油品、其他等四大類，皆為石化工業產品，依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 2016 年版定義為不可再生原物料。

單位：公噸/年

年度 產品類別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化學品類	87,266	91,627	89,515
塑膠品類	85,903	79,444	71,338
油品類	75,643	79,614	61,575
其他	126	51	31
合計	248,938	250,736	222,459

歷年原物料使用一覽表

4.3.2 能源使用

元禎企業依循綠色與永續的經營管理為目標自企業的核心出發，藉由宣導各項節能改善行動，以達到節能減碳的目標，並期許能透過環保及永續議題的改善來達成企業創新的動力，以提升企業形象及競爭力。

年度 能源類別 營運據點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用電量 (kWh)	汽油 (Kl)	柴油 (Kl)	用電量 (kWh)	汽油 (Kl)	柴油 (Kl)	用電量 (kWh)	汽油 (Kl)	柴油 (Kl)
台北總公司	87,757	49	6	93,800	49	6	91,890	40	6
台中分公司	47,440	32	29	41,760	29	25	43,200	24	25
高雄分公司	70,560	30	22	73,760	33	24	68,800	35	24
合計	205,757	111	57	209,320	111	55	203,320	99	55

能源使用一覽表

註 1：交通用油包含：業務交通用油及貨品運輸用油。

註 2：數據來源係依照當年度差旅、運輸油料費用，分別以當年度計算推估用油量。（例如：2018 年 95 無鉛汽油、超級柴油均價分別為 29.38、25.83 元。）

註 3：能源轉換因子依能源局最新公告之「能源產品單位熱值表」換算：電力 860kcal/kWh、汽油 7800kcal/L、柴油 8800kcal/L；1kcal=4.184×10⁻³MJ。

4.3.3 溫室氣體排放

元禎企業溫室氣體排放量雖尚未達到須定期進行盤查申報之排放量，元禎企業認為溫室氣體減量為因應氣候變遷與全球暖化之必要手段，而溫室氣體減量之首要工作為溫室氣體盤查。本公司仍依據汽、柴油用量及用電量自主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換算，藉由盤查之結果，可以了解公司的現況，並以此為依據找到減量的機會與方向、設立目標、進行改善。

電力及交通用油轉換為二氧化碳之係數，是依經濟部能源局網站上的轉換係數做為計算依據，碳排放的計算方法為參照環保署溫室氣體排放係數管理表進行估算。

年度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能源類別		使用量	CO ₂ 排放量 (噸)	使用量	CO ₂ 排放量 (噸)	使用量	CO ₂ 排放量 (噸)
直接	汽油(公秉)	111	251.2	111	251.2	99	233.17
	柴油(公秉)	57	155.61	55	150.15	55	145.54
間接	電能(kWH)	205,757	109.05	209,320	110.73	203,890	112.96

溫室氣體排量統計表

註：汽油轉換係數1L=2.355kgCO₂/L、柴油轉換係數 1L=2.646KgCO₂/L；電力轉換係數為0.554公噸CO₂e/年。

4.4 產品安全管理

4.4.1 產品儲存管理

為服務顧客需求，元禎企業在台北、台中、高雄設立營運據點及大型發貨倉庫，產品及原物料包裝上皆依照化學特性進行標示，在儲存安全管理上均依法令規定進行嚴謹的管控，相關作法如下：

管理機制

- 建立原物料及產品化學特性資料庫，以利發生化學災害時迅速提供資訊給救災單位。
- 加強宣導防災意識，配合主管機關進行區域聯防演練以強化工業區內各廠商區域聯防。
- 定期維護各廠區原物料、產品儲存場所及使用設施，防範地震或淹水可能造成的化學災害事故。
- 落實各廠區安全檢查，強化消防安全設備自我管理檢查及緊急應變處理作業流程。
- 進行人員安全教育訓練，加強工作人員安全行為意識，提升災害應變能力。

產品及原物料暫存區及監視器畫面





4.4.2 產品運輸管理

元禎企業重視原料運輸及產品運輸安全，近三年均無運輸相關事故發生。元禎企業運送危險物品之車輛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規定向公路監理機關申請核發臨時通行證，並於車頭及車尾懸掛三角紅旗之危險標識，且車輛兩側及後方標示危險物品標誌及標示牌，車輛隨車攜帶未逾時效之滅火器及隨車攜帶所裝載物品之物質安全資料表。危險物品運送人員則依《道路危險物品運送人員專業訓練辦法》，每2年接受專業訓練及測驗，並於測驗及格後始得發證，訓練合格證明書並須隨車攜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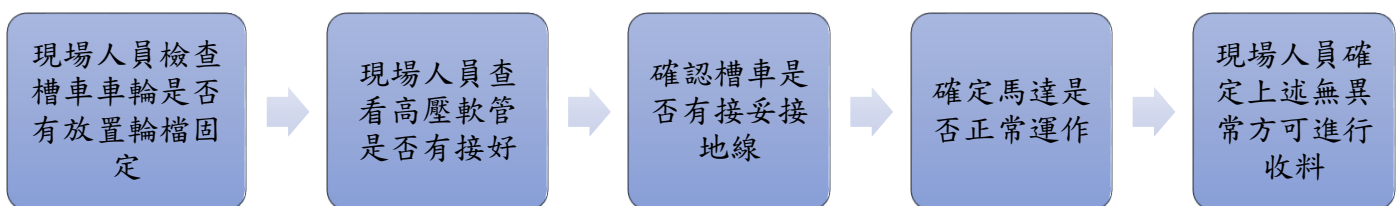
元禎企業部分產品委外由貨運公司以公路槽車運送，每輛槽車皆配有滅火器、B/C 級防護衣、空氣呼吸器、防護靴、簡易防毒面罩、護目鏡、防護圍裙及簡易堵漏工具等，每部車輛皆以上鎖節油閥方式控制其最高速限為 85km/hr，並要求運務人員於出車及入場時必須在警衛人員及攝影鏡頭的監錄下實施血測及酒精量測，確定符合標準後，既得實施車輛性能及裝備檢查，一切正常後始得出車。車輛出場後 GPS 及 24hr 監錄系統會同步開啟，監錄車輛行駛及裝載全程，祈便維護承運作業之安全。

單位：公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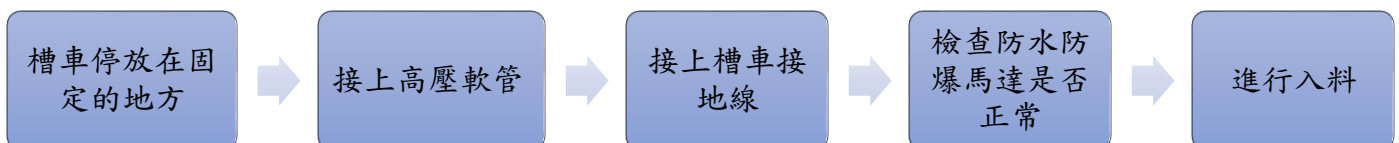
進出貨量	2018 年	比率	2017 年	比率	2016 年	比率
自運	13,066.40	24.01%	14,126.98	23.70%	12,433.99	16.66%
委外(運輸公司)	41,364.90	75.99%	45,484.29	0.763014876	62,215.17	83.34%
合計	54,431.30	100.00%	59,611.27	100.00%	74,649.16	100.00%

產品運輸比率

現場人員管理



倉庫操作灌裝作業流程管理





檢查防水防爆馬達是否正常



進行入料



現場人員查看高壓軟管是否有接好



確認槽車是否有接妥接地線

4.4.3 產品標示

元禎企業產品皆有物質安全資料表(SDS)及COA檢驗報告；容器有GHS標示(危害圖式、名稱、危害成份，警示標語，危害警告訊息，危害防範措施，製造商或供應商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化學品名稱與 廠商資料	危害辨識資料	成份辨識資料	急救措施
滅火措施	洩漏處理方法	安全辨識與儲 存方法	暴露預防措施
物理及化學性 質	安定性與反應 性	毒性資料	生態資料
廢棄處置方法	運送資料	法規資料	其他資料

物質安全資料涵蓋內容(SDS)

安全資料表

一、化學品名稱與廠商資料

化學品名稱：高密度聚乙烯(台塑烯) TAISOX HDPE 9000、9001、8010、8012、8006、8003、8003H、7003、9003、7001、7501、7500、8001、8001U、9002、9007、9040、8040、8050、8070、7200、7200F、8230、8300、8020、8040C、8041
化學品編號：TC-1054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地址及電話：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縣麥寮鄉台塑工業園區 1 號(05)6811180 高雄市林園區林園工業區石化一路一號(07)6419911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TEL: (05) 6811180/FAX: (05) 6811122

二、危害辨識資料

化學品危害分類：水環境危害物質：慢性IV
標示內容 象徵符號：不使用 警示語：不使用 危害警告訊息： 健康危害效應：無 環境影響：無 物理性及化學性危害：無 危害防範措施：無 其他危害：無

三、成份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高密度聚乙烯(HIGH DENSITY POLYETHYLENE)		
同義名稱：HDPE, Ethylene Polymer		
組成份百分比(%):HDPE□99.6%，其他□0.4%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 9002-88-4		
危害成分(成分百分比)：無		
混合物：		
化學性質：		
危害成分之中英文名稱	濃度或濃度範圍(成分百分比)	危害物質分類及圖式
無		

4.5 緊急應變機制

(1) 緊急應變指揮系運作流程：

當廠內發生火警或毒性物質外洩時，隨即啟動緊急應變小組，各小組成員依其任務編組負起該工作執掌，廠內聯絡小組依據通報程序通報各相關單位，包含廠內及廠外支援系統。

(2) 通報機制：

廠區內通報：通報層次為第一階段與第二階段時為廠區內通報，通報方式主要是利用電話或廣播的方式聯絡。

廠區外通報：若通報層級為第三階段時，通常為廠區外通報，採電話及傳真方式進行，通報對象如環保局、勞動檢查所、警察局、消防局、醫院、毒災聯防小組及附近社區等，依法必須報備之污染異常事項，於收到廠內異常通報單時，在法定時一小時內以電話及傳真向當地環保主管機關或勞動檢查機構報備。

(3) 事故發生時之警報發布方式：

事故之發現或察覺途徑有二：一為偵測器測知；一為巡檢發現，本廠警報設定達設定值時警報器與中央控制系統連接，除運作現場發出語音警報聲外，中控室內系統控制面板亮紅燈且警報器鳴響，需盤控人員確認狀況後始可手動解除警報。

(4) 災害應變作為：

毒性化學物質之洩漏評估：元楨企業之毒性化學物質皆為進口原裝 50 加侖桶且為安定之溶劑，原則上沒有洩漏問題。

火災時：只有外來火源的情況下，才可能發生火災。但廠區自大門出入口處就嚴禁煙火，廠區內有緊急自動灑水系統及消防泡沫等設施，萬一發生火災時，可以即時予以滅火。

洩漏時：一旦發生 50 加侖桶洩漏時，現場員工應立即穿戴防護具，且使用堵漏修護包及吸液綿來防止災害擴大，並立即通報現場主場和相關人員及持續善後復原。

根據以上可能之洩漏源與發生火情況判斷，危害區域應僅止於廠區內。

(5) 人員搶救及災區隔離方式：

毒化災事故因自然或人為疏失狀況下發生時，第一線現場操作人員之職責並非貿然進入現場救災，而需先保護本身之安全在接近化災現場之前，應先確認個人適當安全防護裝備是否恰當並穿戴完畢，災區停留時間應儘量愈短愈好。防護裝備必須依災害物質及實際情況審慎選擇，迅速評估現有可掌握之資源，若可在災情未擴大之前先行消弭，則可做第一時間應變，若經判斷後無法第一時間消弭災害則必須以自身安全及現場人員安全為第一考量，先行撤離現場並通報地區主管，將現場初步管制，架設警戒線禁止車輛人員進入，並迅速建立管制區，以降低危害性化學物質對大眾與救災人員之危害，管制區域之大小界定，主要是考慮「防護安全」及「是否可及時疏散和撤離事故現場」，除警戒區有初期的隔離設定外，其餘則視災區現場狀況而定。

(6) 環境復原：

當工廠發生化學災害事故(如毒性氣體洩漏、可燃性氣體洩漏、火災、爆炸等)，或鄰廠事故可能被波及之情況下，經執行應變搶救後，接下來最重要之工作便是如何將此次災害對環境、設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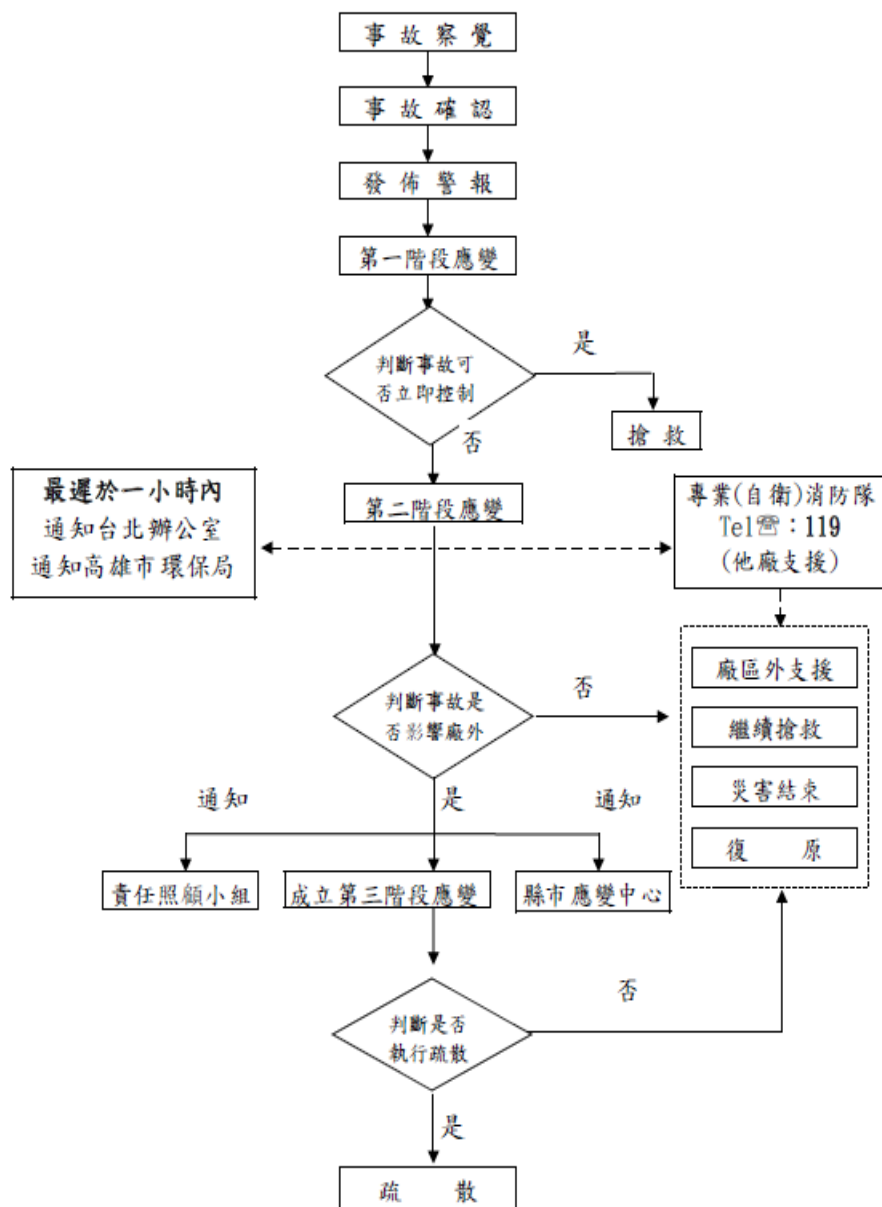
造成潛在性及長期性之威脅徹底消除，並儘早使工廠復工。

(7) 疏散措施：

廠內事故遇到難以控制之嚴重情況，可能會造成人員傷亡時，應變最高指揮官立即宣布撤離災區，同時指示警衛室人員透過廣播系統，廣播通知人員撤離疏散。

聯防演練





緊急應變通報程序圖

4.6 運輸途中緊急應變

50加侖桶發生外洩之處理步驟

- 立即停駛，並立即通知所在地之環保單位並交回報公司請求支援。
- 身著簡易防護具(護目鏡、手套、防滲鞋)做簡單之止洩動作，防止外洩擴大，等待救援。
- 完成外洩處理後，須將污染環境做復原處理。
- 將外洩區域完善處理後，將廢毒物交由合格廠商處理。

50加侖桶發生火災之處理步驟

- 發生警報並先行利用車上滅火設備進行滅火。
- 通知119與所在地之環保單位及公司。
- 完成滅火後，應將所污染範圍作復原處理。
- 將外洩區域完善處理後，將廢毒物交由合格廠商處理。

4.7環保志工社會參與

為敦親睦鄰回饋社區，自2016年起元禎企業於各分公司發起環保志工活動，首年辦理元禎同仁參與環保志工人數踴躍，藉由清掃鄰近社區環境，營造良好鄰里關係，後續將持續舉辦各類型環保志工活動，以實際行動投入環保公益，落實元禎所堅持的社會公益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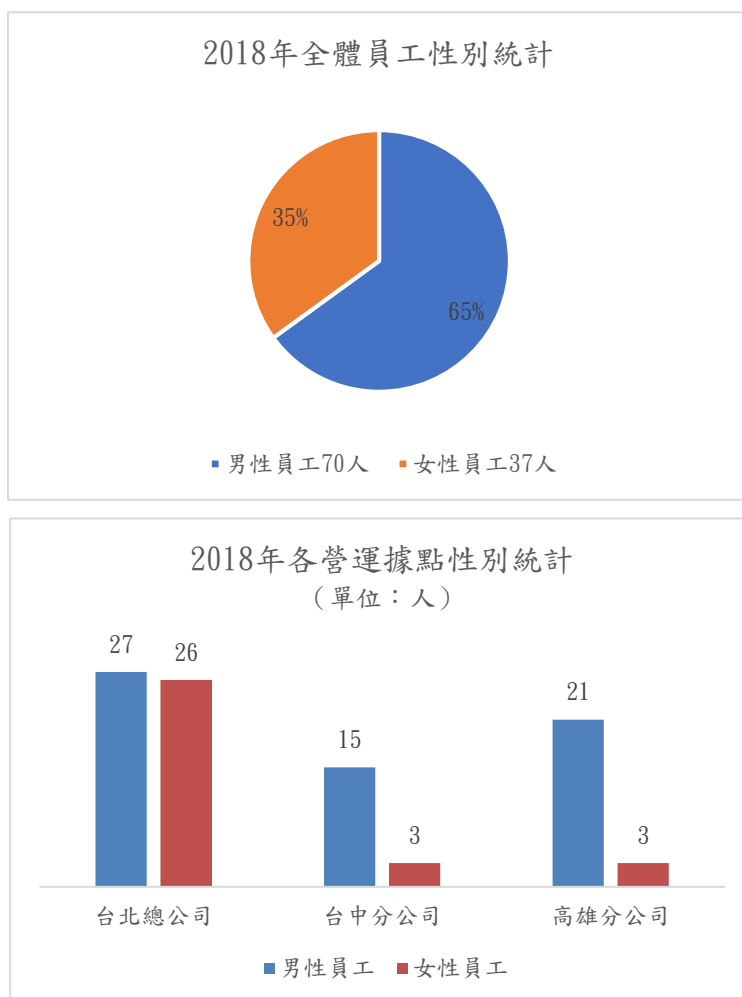
5. 員工關係與照顧

5.1 員工結構

5.1.1 員工及高階主管性別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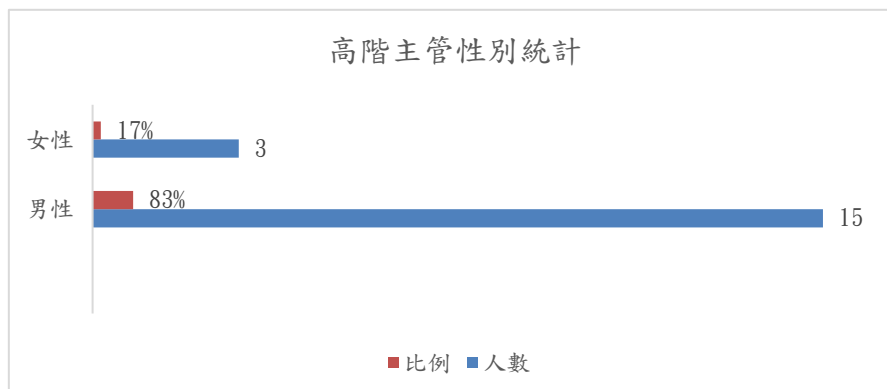
員工性別統計

元禎企業截至 2018 年年底員工正職總人數為 107 人(含大陸地區 12 人)，其中男性有 70 人，佔員工總數 65%；女性有 37 人，佔員工總數 35%。與 2017 年相比，員工總人數異動不大，顯示元禎企業穩健營運、人員流動率低。其中，台北總公司人數為 53 人，台中分公司為 18 人，高雄分公司為 24 人。台北總公司由於屬於行政辦公樓層，因此員工性別比例較為平均；另台中與高雄分公司因工廠倉儲性質及出貨運輸等特殊需求，因此男性員工比例較高。



高階主管性別統計

元禎企業在高階主管性別比例方面，2018 年高階主管總人數為 18 人，其中男性 15 人，女性 3 人，女性高階主管佔整體高階主管的 17%。



註：高階主管定義為經理級以上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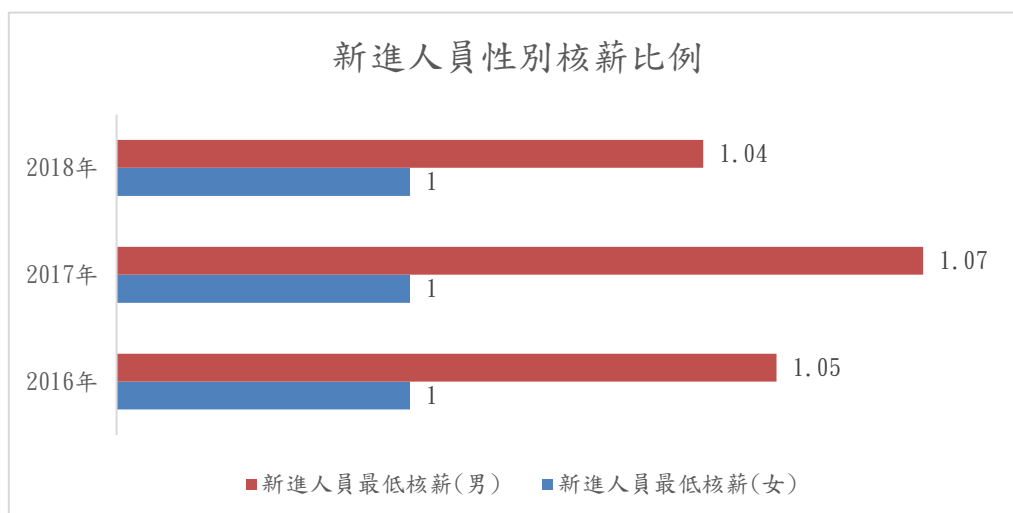
5.1.2 新進及離職員工統計

元禎企業長久以來用穩健經營的腳步在化工業屹立不搖，也建立了良好名聲，我們希望提供穩定的職場環境，讓員工進來後能持續與公司一同打拼，創造公司利潤之餘也追求個人財富，達成雙贏局面。2018 年元禎企業新進員工 9 人，離職員工 11 人。

5.2 薪資福利

5.2.1 平等聘任

元禎企業敘薪標準乃取決於學經歷背景及專業知識技能、個人績效表現，不會因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等而有差別待遇，且起薪標準皆優於勞動基準法所訂的最低薪資。為網羅人才，對於從業人員之待遇及福利非常重視，且優先僱用當地勞工，於人員聘僱上不因種族、宗教、膚色、國籍、性別等因素而有所差異，且不得僱用童工。



註：以台北總公司起薪為基準值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 (單位：人)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中位數 (單位：新台幣仟元)
89 (註 3)	667	542

註 1：中位數，把所有的數據按照大小順序排列，如果數據的個數是奇數，則中間那個數據就是這群數據的中位數；如果數據的個數是偶數，則中間那 2 個數據的算術平均值就是這群數據的中位數。

註 2：「非擔任主管職務」（即非經理人）之員工，認定方式係依據 92.3.27 台財證三字第 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據以統計及申報。實務運作上，應與各公司申報內部人（經理人）及股東會年報揭露（經理人）之範圍一致，並於前後期一致採用，經理人係指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或與前開職位相當等級者。

註 3：「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係指人數餘額，若為加權平均人數則為 86 人。

5.2.2 公司福利

元禎企業提供給員工之福利均依據勞動基準法給予相關權益，包括：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提撥退休金，撫恤金，法定假期，特別休假，實施健康檢查、育嬰留職停薪制度，生理假，陪產假。除此之外，亦有優於法定項目發給旅遊津貼、三節獎金、生日禮金等等。

5.2.3 保險及退休制度

元禎企業依法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健康保險，每月定期提撥退休金，保障員工安全。

確定提撥計畫

- 元禎企業及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確定福利計畫

- 元禎企業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元禎企業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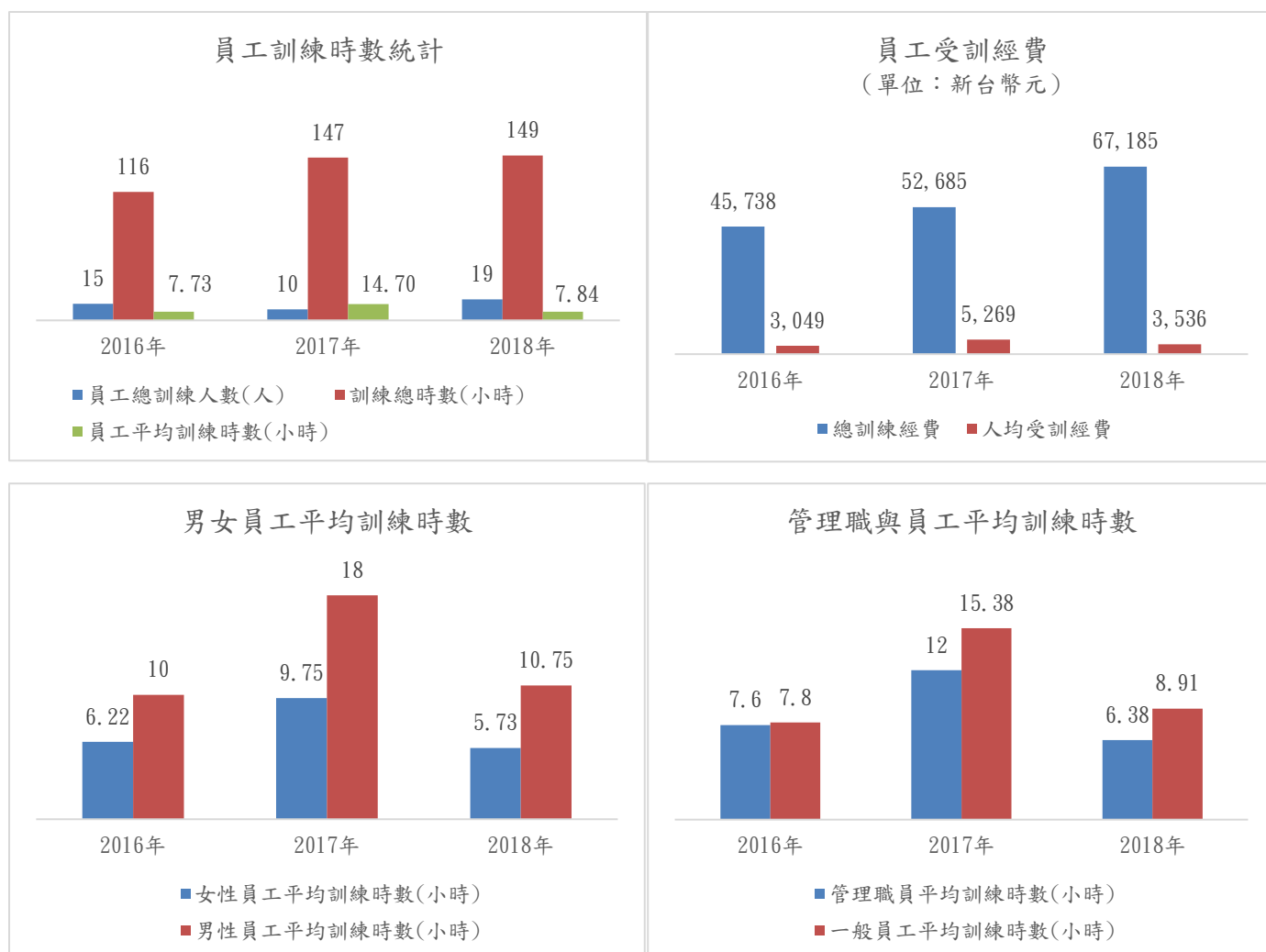
5.2.4 育嬰留停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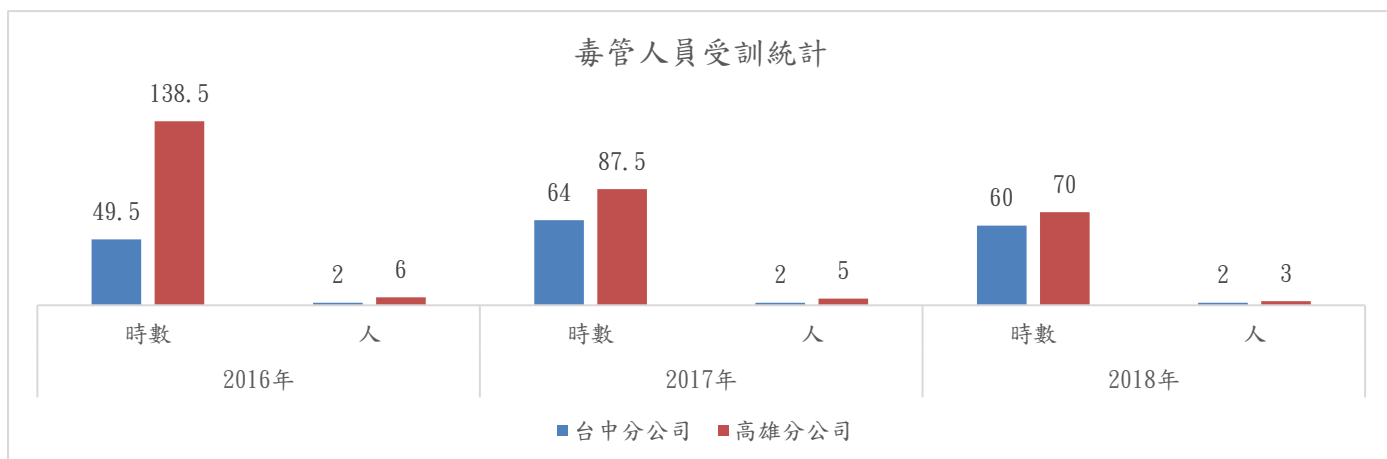
元禎企業遵循性別工作平等法訂有育嬰留職停薪規定，若員工符合資格且有此需求者，均可依規定申請。2012年共有1人申請育嬰留職停薪，2012年度共有1人於屆滿後申請復職，同仁皆回原單位。2013年至2018年均無人申請育嬰留職停薪。

5.3 職涯訓練與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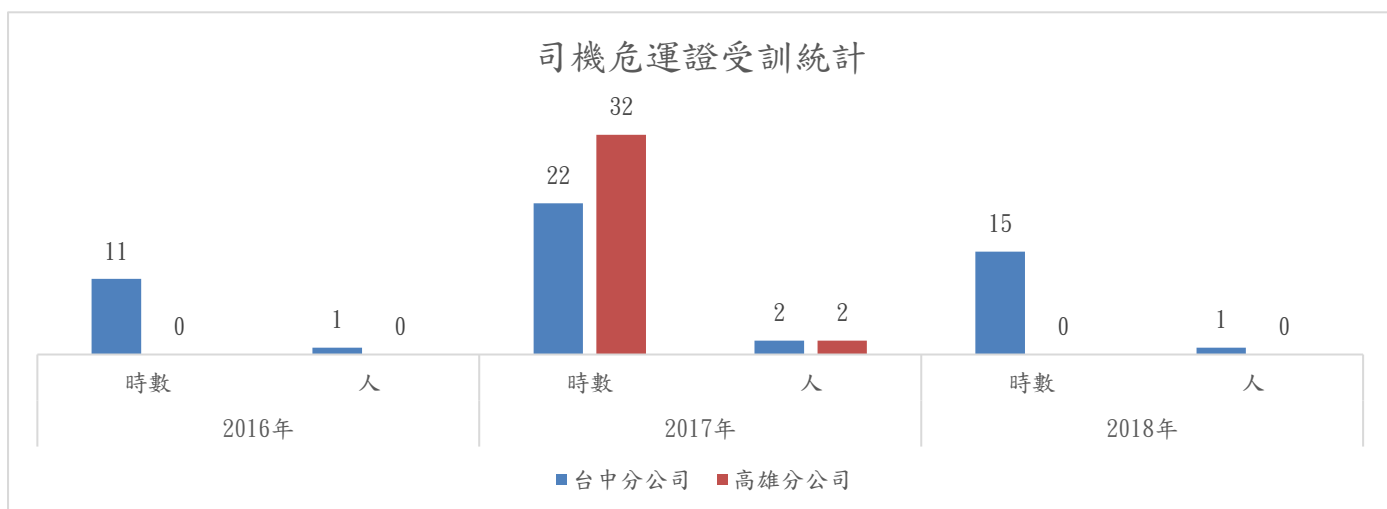
5.3.1 員工安全與訓練

元禎企業體認員工培訓可提高企業經營競爭能力，尤其是當今社會步入以知識經濟資源和信息資源為重要依托的新時代，智力資本已成為獲取生產力、競爭力和經濟成就的關鍵因素。也因此，我們鼓勵員工在職進修，參與各項講習，讓員工可依興趣、喜好自行選擇相關課程，以充實本職學能，透過此方式與公司一起茁壯成長。在公司訓練方面，歷年訓練總時數逐年增加，尤其在勞安訓練方面，積極或參與減災防震會議、災害防救訓練、毒災聯防等。對於勞工安全訓練方面投入大量時間與人員，亦足見元禎企業相當重視員工的安全問題，將安全訓練做足，防患於未然。另由於元禎企業業務性質屬於化工物流業，並無產線設備，故相較一般化工業，元禎企業的員工發生危害職業安全的機率更低，2018年元禎企業無發生職業災害事件。





註:特殊作業人員皆分布在台中及高雄分公司，因此台北總公司沒有特殊作業人員受訓時數。



註:特殊作業人員皆分布在台中及高雄分公司，因此台北總公司沒有特殊作業人員受訓時數。





5.3.2 員工健檢

員工的健康是元禎企業最大的資產，因此除了每年定期安排公司員工身體健康檢查之外，亦要求特殊作業員工進行特定檢查項目。為了持續維護員工的工作環境及安全，亦安排廠內安全演練，希望藉由多項緊急應變演練，讓員工學習相關預防措施，以達成「零事故、零災害」的目標。

類別	對象	頻率	項目	
一般健檢	員工	每年	基本資料及檢查 身體組成監測 尿液檢查 血液常規檢查 肝功能檢查 癌症篩檢	類風濕關節炎檢查 血糖檢查 血脂肪檢查 腎功能及痛風檢查 其它儀器檢查

員工健檢



5.3.3 勞資溝通

元禎企業重視員工的聲音，為讓員工勇於表達意見、促進勞資關係，我們建立溝通管道以便勞資雙方進行互動與溝通，藉由雙向溝通瞭解同仁對公司的行政管理制度與員工薪資福利的滿意程度，並聽取公司現行有何不足建請改善的意見，透過落實勞資溝通，使員工的意見能確實表達出來讓公司知悉，元禎企業也透過及時、公正地回應員工的意見。為讓員工能夠暢所欲言，舉凡各種對公司的申訴、諮詢或是建議等意見，皆可透過意見箱、電話、電子郵件或直接向上級主管反應，或經由管理會議、勞資會議、性騷擾防治委員會處理，2018 年元禎企業並無接獲員工申訴的紀錄。

附錄、GRI 準則索引

本報告書為元禎企業自行編製，未經第三方機構確信或保證。

主題	揭露項目	項目說明	章節	頁碼	備註
GRI 102：一般揭露 2016					
組織概況	102-1	組織名稱	關於本報告書	6	
	102-2	活動、品牌、產品與服務	2.1 公司簡介	15	
	102-3	總部位置	關於本報告書	6	
	102-4	營運活動地點	2.1 公司簡介	15	
	102-5	所有權與法律形式	2.1 公司簡介	15	
	102-6	提供服務的市場	3.2.2 銷售概況	32	
	102-7	組織規模	2.1 公司簡介 3.2.2 銷售概況	15 32	
	102-8	員工與其他工作者的資訊	5.1.1 員工及高階 主管性別統計	57	
	102-9	供應鏈	3.2 產品與市場 3.4 供應鏈管理與 客戶服務	31 36	
	102-10	組織與其供應鏈的重大改變	-	-	2018 年無 重大改變
	102-11	預警原則或方針	2.5.1 風險管理	24	
	102-12	外部倡議	-	-	元禎企業 無簽署外 部倡議
	102-13	公協會的會員資格	2.2 參與外部公協會	16	
策略	102-14	決策者的聲明	經營者的話	4	
倫理與誠信	102-16	價值、原則、標準及行為規範	2.6.1 倫理誠信	27	
治理	102-18	治理結構	2.1 公司簡介 2.3 高階治理	16 18	
	102-19	委任權責	2.4 企業社會責任 委員會	22	
	102-20	管理階層負責經濟、環境和社會主題	2.4 企業社會責任 委員會	22	

	102-21	與利害關係人諮商經濟、環境和社會主題	2.4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22	
	102-25	利益衝突	2.3.1 董事	18	
	102-36	薪酬決定的流程	2.3.3 薪資報酬委員會	20	
利害關係人溝通	102-40	利害關係人團體	1.1 利害關係人鑑別	7	
	102-41	團體協約	5.3.3 勞資溝通	66	
	102-42	鑑別與選擇利害關係人	1.1 利害關係人鑑別	7	
	102-43	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的方針	1.2 利害關係人溝通與關注議題	8	
	102-44	提出之關鍵主題與關注事項	1.2 利害關係人溝通與關注議題	8	
報導務實	102-45	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的實體	關於本報告書	6	
	102-46	界定報告書內容與主題邊界	1.3 關注議題重大性分析	10	
	102-47	重大主題表列	1.3 關注議題重大性分析	13	
	102-48	資訊重編	-	-	元禎企業無資訊重編
	102-49	報導改變	-	-	元禎企業無報導改變
	102-50	報導期間	關於本報告書	6	
	102-51	上一次報告書的日期	關於本報告書	6	
	102-52	報導週期	關於本報告書	6	
	102-53	可回答報告書相關問題的聯絡人	關於本報告書	6	
	102-54	依循 GRI 準則報導的宣告	關於本報告書	6	
	102-55	GRI 內容索引	附錄、GRI 準則索引	67	
	102-56	外部保證 / 確信	-	-	元禎企業報告書無經過外部保證
經濟面					

經濟績效					
GRI 103 : 管理方針 2016	103-1	解釋重大主題及其邊界	1.3 關注議題重大性分析	13	
	103-2	管理方針及其要素	3.1 經營政策	29	
	103-3	管理方針的評估	3.3 財務績效	35	
GRI 201 : 經濟績效 2016	201-1	組織所產生及分配的直接經濟價值	3.3 財務績效	35	
環境面					
物料					
GRI 301 : 物料 2016	301-1	所用物料的重量或體積	4.3.1 原物料	44	
	301-3	回收產品及其包材	4.2.3 廢棄物處理與回收	42	
能源					
GRI 302 : 能源 2016	302-1	組織內部的能源消耗量	4.3.2 能源使用	44	
	302-2	組織外部的能源消耗量	4.3.2 能源使用	44	
水					
GRI 303 : 水 2016	303-1	依來源劃分的取水量	4.2.1 水資源與廢污水處理	40	
排放					
GRI 305 : 排放 2016	305-1	直接(範疇一)溫室氣體排放	4.3.3 溫室氣體排放	45	
	305-2	能源間接(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	4.3.3 溫室氣體排放	45	
	305-3	其它間接(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	4.3.3 溫室氣體排放	45	
廢污水和廢棄物					
GRI 103 : 管理方針 2016	103-1	解釋重大主題及其邊界	1.3 關注議題重大性分析	13	
	103-2	管理方針及其要素	4.2.1 水資源與廢污水處理	40	
	103-3	管理方針的評估	4.2.1 水資源與廢污水處理	40	
GRI 306: 廢 污水和廢 棄物 2016	306-1	依水質及排放目的地所劃分的 排放水量	4.2.1 水資源與廢 污水處理	40	
	306-2	按類別及處置方法劃分的廢棄	4.2.3 廢棄物處理	42	

		物	與回收		
	306-3	嚴重洩漏	-	-	未發生洩漏事件
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遵循					
GRI 103： 管理方針 2016	103-1	解釋重大主題及其邊界	1.3 關注議題重大性分析	13	
	103-2	管理方針及其要素	2.6.2 法規遵循 4.1 環境管理	28 39	
	103-3	管理方針的評估	2.6.2 法規遵循	28	
GRI 307： 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遵循 2016	307-1	違反環保法規	2.6.2 法規遵循	28	
供應商環境評估					
GRI 103： 管理方針 2016	103-1	解釋重大主題及其邊界	1.3 關注議題重大性分析	13	
	103-2	管理方針及其要素	3.4.1 與供應夥伴一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36	
	103-3	管理方針的評估	3.4.1 與供應夥伴一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36	
GRI 308： 供應商環境評估 2016	308-2	供應鏈對環境的負面衝擊，以及所採取的行動 (證交所化工業強制要求)	3.4.1 與供應夥伴一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36	
社會面					
勞雇關係					
GRI 103： 管理方針 2016	103-1	解釋重大主題及其邊界	1.3 關注議題重大性分析	13	
	103-2	管理方針及其要素	5.2 薪資福利	59	
	103-3	管理方針的評估	5.1.2 新進及離職員工統計	58	
GRI 401： 勞雇關係 2016	401-1	新進員工和離職員工	5.1.2 新進及離職員工統計	58	
	401-2	提供給全職員工（不包含臨時	5.2.2 公司福利	60	

		或兼職員工)的福利			
	401-3	育嬰假	5.2.4 育嬰留停政策	60	
	薪資	應揭露企業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及中位數，及前三者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證交所所有行業強制要求)	5.2.1 平等聘任	59	
職業安全衛生					
	403-2	傷害類別，傷害、職業病、損工日數、缺勤等比率，以及因公死亡件數 (證交所化工業強制要求)	5.3.1 員工安全與訓練	61	
	403-3	與其職業有關之疾病高發生率與高風險的工作者	5.3.2 員工健檢	65	元禎企業 無員工有 職災高風險
供應商社會評估					
GRI 103： 管理方針 2016	103-1	解釋重大主題及其邊界	1.3 關注議題重大性分析	13	
	103-2	管理方針及其要素	3.4.1 與供應夥伴一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36	
	103-3	管理方針的評估	3.4.1 與供應夥伴一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36	
GRI 414： 供應商社會評估 2016	414-2	供應鏈中負面的社會衝擊以及所採取的行動 (證交所化工業強制要求)	3.4.1 與供應夥伴一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36	
行銷與標示					
GRI 103： 管理方針 2016	103-1	解釋重大主題及其邊界	1.3 關注議題重大性分析	13	
	103-2	管理方針及其要素	4.4.3 產品標示	50	
	103-3	管理方針的評估	4.4.3 產品標示	50	
GRI 417：	417-1	產品和服務資訊與標示的要求	4.4.3 產品標示	50	

行銷與標示 2016	417-2	未遵循產品與服務之資訊與標示法規的事件	2.6.2 法規遵循	28	
	417-3	未遵循行銷傳播相關法規的事件	2.6.2 法規遵循	28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GRI 103：管理方針 2016	103-1	解釋重大主題及其邊界	1.3 關注議題重大性分析	13	
	103-2	管理方針及其要素	2.6.2 法規遵循	28	
	103-3	管理方針的評估	2.6.2 法規遵循	28	
GRI 419：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2016	419-1	違反社會與經濟領域之法律和規定	2.6.2 法規遵循	28	

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第 4 條				
化工業揭露	揭露項目	項目說明	章節	頁碼
員工職業健康與安全	第 4 條第 2 款第 1 目	說明員工受傷害類別，計算傷害率、職業病率、損工日數率、缺勤率以及因公死亡件數。	5.3.1 員工安全與訓練	61
衝擊當地社區	第 4 條第 2 款第 2 目	對當地社區具有顯著實際或潛在負面衝擊之營運活動。	4.1 環境管理 4.2 污染管理 4.4 產品安全管理 4.5 緊急應變機制	39 40 46 52
企業與供應商降低對當地的環境與社會負面衝擊	第 4 條第 2 款第 3 目	企業本身及其供應商為降低對環境或社會之負面衝擊所採取之具體有效機制及作為。	3.4.1 與供應夥伴一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4.1 環境管理 4.2 污染管理 4.4 產品安全管理 4.5 緊急應變機制 4.6 運輸途中緊急應變	36 39 40 46 52 55